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22 APR 1975  
LIBRARY



# 蕉風月刊

266期 一九七五年四月

KDN 8577 · BULANAN CHAO FOON · APRIL 1975 · \$0.50



**KDN 8577**

**BULANAN CHAO FOON**

**蕉風月刊**

**CHAO FOON MONTHLY**

**266期 ● 一九七五年四月號**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Aj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al: 89876  
Ipoh Book Co., No. 75 Market Street, Ipoh, Perak. Tal: 4660

**\$0.50 senaskah 定價五角**



## 稿約

我們希望作者們寄來的作品是：

態度要誠懇的，不要虛假的；

表現要創新的，不要模倣的；

內容要紮實的，不要浮淺的。

文責由作者自負，版權由我們與

作者共有。

並請作者們注意幾點：

來稿無論是否刊用，皆不退回；

譯稿要附原來文字，並註明出處；

稿費在刊出後三個月內發出。

---

### ■小說

機械的謀殺·謝清·52

客串·宋子衡·54

母親·鍾瑜·61

簫語·廖雁平·66

客旅·潘友來·70

---

### ■書評

評「文學的前途」·郭書遠·79

---

### ■風訊·編輯室·82

# 蕉風月刊

二六六期

## 目錄

---

■封面畫·水上雙雙·丘瑞河

---

■論述

詩禮發冢·鄭百年·5

梁山泊三十六名天煞星·流川·10

第一次械鬥·溫任平·19

---

■專欄

輕描集·邁克22

閒思錄·黃潤岳·24

---

■詩與詩人

家事·鄭乃吉·27

Bartusek的詩·蔡 葵·30

---

■散文

一月八日一個多風的早晨·溫瑞安·39

雜感·隨筆·蔡 葵·46

---



# 詩禮發冢

鄭百年

人是理智的動物，理智可以控制一個人的思想、行動及情感。然而，人除了理智之外，尚有「衝動」和「本能」，它們淹蓋過理智，控制了他的思想、行動和情感。人世間往往有許多災禍，就是衝動、本能缺口氾濫所造成的，它引起一個部門的不安，引起一個鄉里的騷動，也引起一省、一國，甚至於全球的災難。理智失去控制能力的人，莊子名之為「詩禮發冢」。

莊子外物篇有這麼一則故事：

儒以詩禮發冢，大儒臚傳曰：「東方作矣，事之可若？」小儒曰：「未解裙襦，口中含珠。詩固有之曰：『青青之麥，生於陵陂。』生不布施，死何含珠為？」按其鬢，壓其顛，而以金椎控其頤，徐徐別其頰，無傷口中珠。

〔語譯〕儒者讀了詩、禮而去盜竊人家的墳墓，老師往底下傳話，說：「太陽快起來，天快亮了，盜竊得如何了？」在墳墓裏的小儒說：「裙襦還解不開；看，他口中還含着珠呢！有句詩說：『青青的麥葉，生長在山坡上。』像你這種死人，生時不布施恩德，死了還要含甚麼珠！」於是，小儒提起死人的鬢，按住鬚子，用金椎輕輕槌着死人的面頤，慢慢

移開下巴，一點也不傷損口中那顆珠子，然後把珠子取下。

滿肚詩、禮的讀書人尙且盜竊死人的墳墓，真是滑天下之大稽；然而，環目四顧，却大有人在！最妙不可言的，當小儒在偷取死者含珠之時，還唸了一首詩「青青之麥，生於陵陂」，一則以表示自己是一位博學之讀書人，一則以責備死者之不布施恩德！許多人，當他在行竊時，何嘗不是滿口詩、禮？何嘗不是堂堂皇皇？一個讀書人滿口詩、禮，然而，他却去盜竊；盜竊本是卑賤的行爲，然而，他還堂堂皇皇、滿嘴文章！這類人物，無以名之，姑且稱之爲「今之古人」——也就是莊子的「詩禮發冢」了。

莊子胠篋篇對此類人物有進一步的說明，他說：

世俗之所謂至知者，有不爲大盜積者乎？所謂至聖者，有不爲大盜守者乎？……爲之斗斛以量之，則並與斗斛而竊之；爲之權衡以稱之，則並與權衡而竊之；爲之符璽以信之，則並與符璽而竊之；爲之仁義以矯之，則並與仁義而竊之。

〔語譯〕我們社會上所謂絕頂聰明的人，難道沒有爲大盜白花精力累積知識嗎？所謂至聖至仁的人，難道沒有爲大盜白費心機恪守仁義嗎？……你發明斗斛來量東西，你發明權衡來稱東西，他們不但把你的東西竊走，連斗斛、權衡也一起偷走；你創立符璽來維持信用，他們不但竊走信用，連你的符璽也一塊偷走；你創設仁義來矯正人心，他們不但竊走人心，連你所創設的仁義也全部偷走！

偷竊東西是小事，頂多罰款坐監；偷竊斗斛、權衡可就嚴重了，因爲他可以輾轉欺瞞其他的人。盜竊信用是小事，日子久了，受騙者自然明白；盜竊符璽可就嚴重了，因爲他可以到處兜售他的信用，不易爲人察覺。盜竊人心也是小事，因爲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一定會看穿他的無恥；盜竊仁義可就嚴重了，因爲沒有人可以發現他是一「掛羊頭賣狗肉」，甚至於自己的妻子兒女們，也極可能被蒙在鼓裏！他滿肚茅草，但是他披上仁義的外衣（正如那位小儒在墳墓裏吟着詩句一樣），戴上帽子（儒者），木立在稻田裏，臨風搖曳，向麻雀、蝗蟲、蚯蚓，搖着他的袖子，飄着他零散的茅草；人是人，却是茅草人。他滿腦鬼怪，但是他假借仁義爲辭令，背着四書五經，站在最高的位子上，搖鈴舞劍，向學生、群眾、人民，講述論語「其爲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鮮矣」；儒者是儒者，却是小人儒。這種人，難道不是讀了



詩禮而去盜竊墳墓的人物嗎？莊子「詩禮發冢」，真是一針見血。

「詩禮發冢」的人，在歷史上可以說是屢見不鮮；儒林外史第四十八回寫王玉輝的女兒三姑娘殉夫，是一個典型的例子，說：

王先生走了二十里，到了女婿家，看見女婿果然病重，醫生在那裏看，用着藥總不見效。一連過了幾天，女婿竟不在了，王玉輝慟哭了一場。見女兒哭的天愁地慘，候着丈夫入過殮，出來拜公婆，和父親道：「父親在上，我一個大姊姊死了丈夫，在家累着父親養活；而今我又死了丈夫，難道又要父親養活不成？父親是寒士，也養活不來這許多女兒！」王玉輝道：「你如今要怎樣？」三姑娘道：「我而今辭別公婆父親，也便尋一條死路，跟着丈夫一處去了！」公婆兩個聽見這句話，驚得淚如雨下，說道：「我兒！你氣瘋了？自古『螻蟻尚且貪生』，你怎樣講出這樣話來？你生是我家人，死是我家鬼；我做公婆的怎的不養活你，要你父親養活？快不要如此！」……王玉輝道：「親家，我仔細想來，我這小女要殉節的真切，倒也借着他行罷；自古『心去意難留』。」因向女兒道：「我兒，你既如此，這是青史上留名的事，我難道反攔阻你？你竟是這樣的做罷，我今日就回家去叫你母親來和你作別。」……一逕來到家裏，把這話向老孺說了。老孺人道：「你怎的越老越跌了！一個女兒要死，你該勸他，怎麼倒叫他死！這是甚麼話說！」王玉輝道：「這樣事，你們是不曉得的！」老孺人聽見，痛哭流涕，連忙叫了轎子去勸女兒。王玉輝在家，依舊看書寫字，候女兒的消息。老孺人勸女兒，那裏勸的轉……：：：報道：「三姑娘餓了八日，在今日午時去世了。」老孺人聽了，哭死了過去，灌醒回來，大哭不止。王玉輝走到牀面前，說道：「你這老人家真正是個獸子！三女兒他而今已是成了仙了，你哭他怎的！他這死的好，只怕我將來不能像他這一個好題目死哩！」因仰天大笑道：「死的好！死的好！」大笑着走出房門去了。

女婿病死了，女兒哭得天愁地慘，作父親的沒加以安慰，這還是小事；女兒要「尋一條死路，跟着丈夫一處去」，作父親的還說：「小女要殉節的真切，倒也借着他行罷！」試問這和小儒盜墓時，引用古詩來責備旁人有何不同？明明是要伸手扼死親生女，却說她「殉節的真



切」；明明是死得冤枉、無謂，却說她「死的好」！大儒、小儒假借詩禮來盜墓竊珠，王玉輝假借禮教來殺人害命，兩者絲毫沒有差異！

行文及此，不禁想起最近一樁「受騙」的事情；亦與「詩禮發冢」有關。兩個多月前的某一天，一位在大學裏教書的朋友，姓田，到我的研究室來。談了許久，似乎相當投機；話題轉到他的聘約時，他拍拍胸膛地說：「去年會議上有人說，這是最後一次的延期，明年不准再延。當時我並不知道；如果當時我知道這種情形的話，我絕對不再留下來！我覺得，他們說這種話不但有損我的人格，而且有損我們中國讀書人的尊嚴。爲了維護中國讀書人的尊嚴，今年即使他們再三留我，我也絕不留下來！」義正辭嚴，天神地祇都爲之而感動；我對他不禁肅然起敬，讚美再三。他接下去說：「新加坡某華文大學的學生，常常公開地熱言冷語說，台灣來的教員老是死賴不肯走；我現在要證明給他們看，並不是全部都如此！」慷慨激昂，使我這個晚輩羞愧有加。一個星期，不多不少一個星期後，突然聽到一件可以嚇昏頭腦、震聾耳聾的事情，而且是他親自告訴我的——他百般曲折、轉彎抹角地向當局「乞求」給與續聘！找藉口、託人事、佈陣勢，無所不爲；然後，堂堂皇皇：「當局留我下來！」「當局將爲我出版著作！」——吳敬梓儒林外史第五十六章。「維護讀書人的尊嚴」「有損人格」也者，與小儒「詩曰」、王玉輝「殉節」相差者幾希？滿嘴論語，滿口聖賢畫像傳，然而所做所爲，却不堪入耳；怪不得老子拍着案頭，大罵：「大道廢，有仁義；智慧出，有大僞。」也怪不得莊子憤激提筆，寫下「詩禮發冢」的故事。

以詩禮盜墓竊珠，以禮教殺人害命，以「讀書人尊嚴」賣仁姦義；曲雖異，工却沒兩樣。

### 三國演義第一回說：

時鉅鹿郡有兄弟三人：一名張角，一名張寶，一名張梁。……中平元年正月內，疫氣流行，張角散施符水，爲人治病，自稱「大賢良師」。角有徒弟五百餘人，雲游四方，皆能書符念咒。次後徒衆日多，角乃立三十六方，大方萬餘人，小方六七千，各立渠帥，稱爲將軍；訛言「蒼天已死，黃天當立；歲在甲子，天下大吉」；……張角聞知事露，星夜舉兵，自稱「天公將軍」，張寶稱「地公將軍」，張梁稱「人公將軍」。

；申言於衆曰：「今漢運將終，大聖人出。汝等皆宜順天從正，以樂太平。」四方百姓，裹黃巾從張角反者四五十萬。賊勢浩大，官軍望風而靡。

明明是以符咒營惑老百姓，他却自稱「大賢良師」；明明是爲非作歹的土匪盜寇，他却說「黃天當立」「大聖人出」！「聖」「賢」二字，這麼容易就被盜竊嗎？莊子「爲之仁義以矯之，則並與仁義而竊之」，難道冤枉了一些人嗎？沒有，沒有。從來稱兵逐鹿天下者，沒有不說自己是「弔民代罪」「替天行道」，真正能「弔民代罪」「替天行道」者又有幾許？三國紛爭，曹操有曹操的仁義道德，劉備有劉備的仁義道德，孫權有孫權的仁義道德，到底誰才是真正的仁者呢？方元代鼎沈之際，稱帝稱王窺伺神器者多不可勝數：徐壽輝帝蘄水，韓林兒據中原，陳友諒徇湖廣，方國珍擅東浙，張士誠扼姑蘇，明玉珍擾劍閣，朱元璋略淮南，何真踞廣東；假如仁義道德不是那麼容易盜竊而只有一個的話，那麼，何來如此衆多之將相帝王呢？老子說：「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難道完全是憤慨之言，而沒有幾分真理嗎？我不相信，我不相信。

不管是以詩禮盜墓竊珠，不管是以禮教殺人害命，不管是以「讀書人尊嚴」賣仁姦義，也不管是以仁義道德窺視神器甚至進一步掌握政權，這種種做法，都是「非理性的」，都只是當事人的一種衝動、本能吧了！他的思想、行動和情感衝破了理智的缺口，氾濫爲災，可以引起一個部門的不安，可以引起一個鄉里的騷動，也可以引起一省、一個甚至於全球的災難。

二月五日有感而作



# 梁山泊三十六名天煞星

(續完)

## 第二十四條好漢：沒遮攔穆弘

穆弘，揭陽鎮人氏，是莊主穆太公之大公子，出身富戶人家，慣使朴刀。

由于宋江被刺配江州，路過揭陽鎮，觀賞薛永賣藝，鎮上無人不賜銀，宋江就竇發五兩白銀予他，穆弘之弟小遮攔穆春眼紅，追打宋江，被薛永一棒打翻，後來穆春糾衆生事，捉得薛永，宋江趕忙逃命，穆弘追趕幾緊，恰逢李俊，知道是宋江，連忙扑身下拜陪罪，並親身留住宋江，喝酒談天。

後來，穆弘獲知宋江在江州被蔡九知府判死刑，擬于七月廿日問斬，他就隨着張順等一千潯陽江上的好漢，齊去拯救宋江，到了江州，宋江已被梁山好漢所救，穆弘即與衆人結義，大破江州無爲軍，活捉黃文炳，之後，便上梁山。

有關穆弘的個性或遭遇等，作者寫的不够明白，而只是道出了穆弘的江湖義氣——解救宋江也——穆弘的被迫上梁山，顯見非出自官府之手——此亦水滸傳中諸多敗筆之一。



## 第二十五條好漢：插翅虎雷橫

雷橫，乃山東濟州鄆城縣的步兵都頭。身長七尺五寸，紫棠色面皮，有一撮鬚鬚；他的膂力過人，能跳過二、三丈的濶澗，因此，滿縣人都呼他爲「插翅虎」。雷橫原是鄆城縣的鐵匠，後來開張碓房，殺牛放賭；雖也仗義，只是心地偏窄，學得一身好武藝。

雷橫會奉命緝捕晁蓋、吳用等人，到了晁府，知道朱同故意釋放罪犯，自忖道：「我沒來由做什麼惡人？我也有心要放他；今已去了，只是不見了人情。」——這種意念，雖說是仗義，却也具有希望他人報恩的企圖，非真正的無條件的仗義勇爲。

雷橫待母至孝。一日因公幹路過梁山泊下，被小喽囉攔路，朱貴知是雷橫，遂邀他上山，宋江善加款待，並勸說他上山入夥，雷橫推辭道：「老母年高，不能相從；待小弟送母終年之後，卻來相投。」又：雷橫因聽白秀英賣唱，無賞錢，秀英父親玉喬，諸多侮辱，雷橫大怒，打得玉喬唇綻齒落，秀英告以知縣（此知縣與她有染），令雷橫到勾欄院（即賣唱處），剝掉衣服，纏縛起來示衆，雷橫老母知悉，怒斥秀英，反被她打得踉蹌，正在掙扎時，秀英趕上前去，老大耳光子只顧亂擲，雷橫是個大孝的人，見母被打，一時怒從心發，扯起行枷，朝秀英腦蓋上，只一枷梢，即劈開了秀英的腦袋，當場扑地而死。知縣獲知，馬上派朱同去逮捕雷橫，朱同因與雷橫同僚多年，又敬他是個漢子，故意釋放他，自此雷橫就星夜帶了老母，投靠梁山去了。

雷橫雖是個大孝的人，筆者却認爲，他既然是個公差，豈可胡亂揍人，進而殺人生命，被捉問罪，理所當然，他之入夥梁山，豈是被官府所迫的？

## 第二十六條好漢：混江龍李俊

李俊，廬州人氏。專在楊子江撐船當梢公，能識水性，人稱「混江龍」。

宋江被刺配江州，途經揭陽岑，誤投黑店，被麻醉，後爲李俊所釋，因李俊與黑店主人李立有私交。宋江被他解救後，即在李府住宿，李俊日夜慇懃相待，宋江要離開時，他更取些銀兩，賄賂防送公人。其爲人之仗義疏財，由此可見一斑。

後李俊知悉宋江被江州蔡九知府定刑問斬，與一眾揭陽岑好漢，趕往營救，時宋江已被梁山好漢所救；隨後李俊即參與攻打無爲軍，在水面上，用撈鉤着黃文炳的乘船，使文炳翻下水去，被擒。待平定後，李俊便與一千好漢，上山落草。

有關李俊部分的敘寫，僅只寥寥數處，跟穆弘等人十分相像，可見施耐菴的「搖筆」，已到了山窮水盡的地步。

## 第二十七、二十九、三十一條好漢：阮氏三雄

阮氏三雄，指的是「立地太歲」阮小二，「短命二郎」阮小五與「活閻羅」阮小七。兄弟三人，家居濟州梁山泊邊的石碣村。日常以打魚爲生，偶爾也會在泊子里做些私商的勾當。三兄弟雖不通文墨，但與人結交，真有義氣，是堂堂正正的好男子。他們一門三傑。均很好賭，但凡賭必十輸無贏。

阮氏兄弟都有胆識，天不怕，地不懼，只要綠林好漢能提携提攜，賞識他們，他們就願跟從，水里，水里去；火里，火里去；吳用因爲看到他們此種「弱點」，賺他們入夥，參與劫奪梁中書的生辰綱。正如阮小二說：「捨不得性命相幫！」阮小五、小七亦慨然道：「這腔熱血只要賣與識貨的！」當真是群血性漢子。

他們三人劫得生辰綱後，因事機敗露，官府派何濤及捕盜巡檢去追緝他們，在石碣村的河上，阮氏三雄大敗官兵，何濤也被潛伏在水底的阮小七生擒上岸，結果官兵全部殲殺，只割掉何濤的兩隻耳朵，放回去報信。從此以後，三兄弟只好跟着晁蓋、吳用等人，上梁山入夥爲強人。

若依阮氏三雄的行徑看來，他們確實是屬於道地的「綠林好漢」，不可算是善良的好百姓（如作私商、爛賭等是），加上搶劫、拒捕、殺戮公差，不管其動機與背景如何，總是不足爲訓。如所知曉，劫奪貪官污吏的財物，本是義俠之所爲，但他們却據爲己用，自我尋找「快活」，置處水深火熱的老百姓于不顧，並非俠士的行徑，而他們的上梁山，豈可說是被官府所逼迫的呢？



## 第二十八條好漢：船火兒張橫

張橫，小孤山下人氏。專在潯陽江一帶，做「穩善」的沒本買賣。由于好賭，經常輸得淨光，即把搭客的財物，「搶」得一乾二淨。

一日，宋江被穆弘兄弟追趕得走投無路，忽見潯陽江上有船，便欲渡舟，恰好這條船的主人，正是張橫。張橫因見宋江包裹沉重，斷定內中必有不少金錢，由是見財心貪，便要下毒手，好在李俊及時趕到，救了宋江。

張橫可說是個「無惡不作」的強盜，一見金銀，即會興起謀財害命的欲念，像這樣的人物，專做不法的勾當，難道可算是一個英雄好漢嗎？他之入夥梁山，也跟李俊等人一樣，故在此無須多述。

## 第三十條好漢：浪裡白條張順

張順，乃張橫之胞弟，曾與兄在楊子江搭担，勾結做私渡，謀得不少錢財，後與兄拆伙，便在江州做魚商。

張順渾身雪練也似的雪白，能泅過四、五十里的水距，也能潛水達七日夜之久，由于游泳時像一根白條，更兼一身好武藝，因此綽號「浪裡白條」。

在江州時，李逵因宋江要吃鮮魚，即到漁船那兒去強索，撞見張順，大打出手，後張順騙得李逵上船，百段耍弄，不但使李逵吃得一肚子水，更有生命之虞，幸宋江趕到，喚張順上岸，李逵才倖免于死。

張順知宋江好海鮮，逕自往漁船去取，但見衆魚販爭先恐後地端予他，其得人心，可見一斑。

後梁山好漢攻打江州無爲軍時，在水底里活捉黃文炳的，就是張順。於是，便隨大夥，一起入夥梁山。

由張順的事蹟觀之，前面部分，他可說是個「壞蛋」，但騙人錢，不擇手段，他把「強奪」來的金錢，全拿去作賭注，並非是施捨予貧困人士；後半段，還可算是條好漢，但他的入夥梁山，非官所迫，却是十分彰顯的。



### 第三十二條好漢：病關索楊雄

楊雄，祖貫河南人氏。兩眉入鬢，鳳眼朝天，淡黃臉皮，蓄有幾根細髯鬚。會跟一個叔伯哥哥來薊州做知府，一向流落在薊州。續后新知府認得他，參他做兩院押獄兼充曹刑劊子。因一身好武藝，面貌微黃，故人稱他爲「病關索」。

楊雄妻巧云，與斐如海和尙有奸情，爲其結義兄弟石秀識破，那淫婦反誣告石秀，楊雄是粗心大意的人，竟聽信婦人之言，逐漸疏遠石秀；后石秀在楊府后門殺得奸夫妻如海與「拉皮條」頭陀胡道，楊雄才恍然大悟，即親手殺了「拉皮條」丫環迎兒與淫婦巧云。殺人之后，畏罪，與石秀逕投梁山泊去了。

由上觀之，換雄端的是隻呆鵝，嬌妻紅杏出牆，反而聽信謬語，與兄弟不睦，如此人物，不分青紅，不明皂白，不識輕重，非真好漢也。而且，楊雄是個公差，竟會不知法度，手刃其妻及侍女，又不往官府首告，即逕自往梁山落草，這難道是被官府所逼迫的嗎？

### 第三十三條好漢：拼命三郎石秀

石秀，金陵建康府人氏。自小學得多種鎗棒武藝，平生性直，一意孤行，路見不平，即拔刀相助，人稱「拼命三郎」。因隨叔父到外鄉賣羊馬，不想叔父半途亡故，消拆了本錢，還鄉不得，只好流落薊州，賣柴度日。

一日，楊雄與破落戶張保發生爭執，被張保及二軍漢攔住，動彈不得，石秀剛好挑柴經過，路見不平，捨命相助，將張保等三人，打得頭破血流，雞飛狗走。楊雄見他仗義，是個漢子，遂與他結義爲兄弟。石秀自此便逗留在楊府里，幫楊雄岳父潘公賣豬肉，一直到與楊雄上梁山止。（石秀殺和尚裴如海，陀頭胡道一事，參見楊雄部分）

依石秀的行徑看來，着實不失爲一個好漢，但他的入夥梁山，却是因殺人畏罪之故，非出于官府的無理迫害，當是不在話下。

### 第三十四、三十五條好漢：解氏兄弟

解氏兄弟，即「兩頭蛇」解珍與「雙尾蝎」解寶，登州山下人氏。兄弟二人都使用渾鐵

點鋼叉，身懷懼人武藝，卅里的豬戶都讓他倆第一。二人父母俱亡，不會婚娶。解珍七尺以上身材，紫裝色臉皮，腰細膀粗；解寶更是厲害，也有七尺以上身材，面圓身黑，兩腿上刺着二個飛天夜叉，有時性起，恨不得拔樹搖山，騰天倒地。

登州知府因州內山上有豺狼虎豹，時常出來傷人，就委兄弟二人去殺戮害虫，並限在三天内交差。首次日無動靜，至第三日，果然有大虫誤中陷阱的毒箭，在地上亂打滾，二人欲以鋼叉戮去，那大虫却跑掉，不期竟滾落在毛太公莊后的花園里。二人往見毛太公，欲索大虫，毛太公竟撒賴，二人性起，大打出手，折橫干，出桌椅，却被毛仲義（毛太公之子）帶差人捉了去，押入大牢里。因管牢的色節級得了毛太公的錢財，欲害二人，小牢子樂和得知，念他們是好漢，向孫立求救，結果兄弟倆遂被救出，並與一衆好漢，逕奔毛府，把毛太公、毛仲義及一門老小，盡數宰了，不留一個活口，且劫得十數包金銀財寶，奪獲七八匹好馬，投靠梁山去了。

解珍、解寶可謂好人一對，行爲端正，武藝高超，他的上山落草，也可說是被官府所迫，在走投無路之下，只得出此「下策」，但有一點筆者不表苟全的，就是當他們被救出牢獄后，不該把毛府一家大小，趕盡殺絕，也不應劫奪毛府的財物，因這種舉止，與一般無道的盜寇，畢竟沒有甚麼分別。他的被官府迫上梁山，當然不如林冲那麼的生動、感人，你以爲然否？

### 第三十六條好漢：浪子燕青

燕青，北京土居人氏。自幼父母雙亡，被盧俊義收在家中養大。六尺以上身材，三牙掩口髭鬚，腰細肩潤。由于他膚色雪白，盧俊義即叫一個高手匠人與他刺了一身花綉，不僅一身好花綉，更兼吹的、彈的、唱的、舞的，拆字等，無有不能，沒有不會，也能說得諸鄉方言，省得諸行百藝的市語，當真是怪才一個。燕青的一身本事，無人比得，拿一張川弩，只用三枝短箭，打獵時，從不落空，箭到物落；在城中射小雀，至少也能殺個百十隻；若有甚麼比射賽弩，錦標刊物，永是他的囊中物。百伶百俐，道頭知尾，高人一等以上。燕青本姓燕，排行第一，官名叫青，北京城里順口叫他做「浪子」，是盧俊義的心腹人物。



由于盧俊義被官府逮住（其原因可參閱盧俊義部份）刺配沙門島去，防送公差薛霸、董超因受賄賂，在半途的大森林里，擬暗殺盧俊義，燕青及時趕到，一箭一個，雙箭兩人，都死于弓弩之下。救出盧俊義后，四處逃亡，投入村店，因飢饉，燕青只好出外射鳥，待回店時，盧俊義已被一二百做公的人團團圍住。不得已，只得去梁山泊投報宋江，后梁山好漢，齊攻北京大名府，將盧俊義救出。燕青就此跟了盧俊義，入夥梁山。

燕青可說是個恩怨分明，忠心耿耿的好漢，其主屢遭禍害，他也不辭艱苦，徹頭徹尾，毫無二心地設法解救主人，爲了救盧俊義，無奈而殺掉公差，成了通緝要犯，不得不上梁山落草，但他的上山，實非直接受害于官府，那又是毋庸駁議的。

## 附：

### 天罡星三十六員之身份

（甲）官府中人：宋江、關勝、林冲、秦明、呼延灼、花榮、朱仝、魯智深、武松、董平、張清、楊志、徐寧、索超、戴宗、李逵、雷橫、楊雄等十八人。

（乙）江湖好漢（包括員外、道士、教員、莊主、富戶子弟、流浪兒、獵戶、漁夫、江湖好漢等等，形形色色）：盧俊義、吳用、公孫勝、柴進、李應、劉唐、史進、穆弘、阮小二、阮小五、阮小七、李俊、張橫、張順、石秀、解珍、解寶、燕青等十八位。

### 天罡星三十六員被逼上梁山之緣由

（甲）被官府所逼迫者：林冲、解珍、解寶。

（乙）畏罪亡命江湖者：（包括殺人、搶劫、失職等）宋江、魯智深、武松、李逵、雷橫、楊雄、石秀、燕青、吳用、公孫勝、劉唐、阮小二、阮小五、阮小七、楊志。

（丙）被設計騙上山者：盧俊義、秦明、李應、朱仝、徐寧。

（丁）誤與盜賊有染者：花榮、柴進、戴宗、史進。

(戊)戰敗即席投誠者：關勝、呼延灼、董平、張清、索超。  
 (已)其他緣由不明者：李俊、穆弘、張橫、張順。

天罡星三十六員之殺孽

	被殺者(身份)	備註
梁山好漢 宋江	閻婆惜(妻子) 差拔、陸謙、富安(官府中人)	非真實妻子 陸謙及林冲之摯友
林冲	劉高(官府中人)	與花榮同僚
花榮	鄭屠(破落戶)	
魯智深	潘金蓮(嫂子) 西門慶(破落戶) 蔣忠(惡霸)及二徒弟、張都監(官府中人)及二親隨、張都監夫人、張都監三個兒女、張團練(官府中人)、二名防送公人、玉蘭(養娘)、二位奶娘、養馬僕人、二個丫	
武松		



燕青	解氏兄弟	石秀	楊雄	雷橫	史進	李遼	楊志	董平	
薛霸 / 董超 (官府中人)。	毛太公 (莊主) 及子毛仲義一家老小。	裴如海 (和尚)、胡道 (陀頭)。	巧雲 (妻子)、迎兒 (侍女)。	白秀英 (賣唱女郎)	(獵戶)。 李睡蘭 (妓女) 一門大小、王四 (史家莊莊客)、李吉	鄉人一名 (姓名不詳)、劊子手二名、監斬官、黃文炳 (知府幕客)、小衙內、羅真人及道童。	牛二 (破落戶)	程太守一家老幼 (官府中人)	環、王道人及道童。
					李睡蘭乃史進之姘頭	小衙內只有四歲而已。羅真人深諳道術，故死去復活。			乃董平上司

附：其他梁山好漢，未寫在此表，那是因為他們所殺的都是小囉嘍、小兵卒、老百姓等，故從略。

溫任平

# 第一次械鬥

——寫在溫瑞安「將軍令」出版前夕

你的第一部詩集「將軍令」還有幾天就可出爐了。我是目睹這部集子怎樣有了胚胎，如何逐漸成形，到它即將瓜熟蒂落的人。爲了這部集子，我與你發生了十年來未曾有過的爭執，都已經衝突了，只差還沒真個火拼起來，不然我們那些滿街走用囉哩來裝也裝不完的敵人可就開心死囉。

我這個人對出版書這種事看得很嚴重，這是因爲幾年前自己出版「風雨飄搖的路」和「無弦琴」時太草率了，悔之莫及，羊都走了，現在決意好好補牢一番。這樣說，我並沒有暗示你出書態度是亂來，雖然我上述那番話很容易給人那種錯覺，恰恰相反，你是十分認真甚至認真到可惡的地步的。你看，前面一句話裏，我就禁不住要暗中損你一下了。書名的選擇，書中各輯的安排，應該選入還是應該放棄的詩作，等等等等，只要差不多就好了，凡事馬馬虎虎，樂得相安無事，兄弟之間也不致一言不合，刀來劍往即刻就過了幾招啊。

首先，你說你出的第一本書必須是一本古書，必須够雅，必須够淡，必須够樸，必須……所以只能允許黑白二色。好個黑白二色，黑白分明！這點我只有翹起姆指來說好的份。



其次，你說要我寫序，我受寵若驚，一口應承。一直到此，咱兄弟可算合作愉快無間。然後你在紙上寫了好幾個待選的書名：罄竹、碑帖、將軍令。我一看不禁心裏有氣，心裏想這小子莫非忘了半年前的那件事？半年前我剛搬進彩虹園不久，有一天與你上街，在路口那兒看到幾塊被人劈成三截的神牌，紅色已褪去七七八八，「五方五土龍神」、「唐番地主財神」那幾個字卻令人幾乎無法置信地保持着悅目的金翠，心頭震動不已，那天回到家裏，在廳上沉吟了三個小時，終獲「圖騰」二字，我如獲至寶急忙走告於你，請你用它作為詩集的名稱，你當時也有同意之色，好了，現在你要出書了，溫家老大殫精竭思替你尋的書名，非但狀元探花榜眼都無，且連名字也流放在孫山之外，完全不在甄拔之列，未免欺人太甚矣！

當然，我當時是不動聲色，裝着毫不在意的樣子。竊思你竟棄「圖騰」於不顧，顯然有更佳選擇，果如此，則不可深責焉。仔細詳閱白紙上的黑字，「罄竹」源自「罄竹難書」，蘊意深刻，唯那是連不少中學華文教師都不甚了了的成語。「罄」可能被讀成「聲」，那是它走運，它倒楣起來，別人讀它作「窺」。「碑帖」古雅、樸實兼而有之，問題是那些寶貝讀者會不會把碑帖當作是墓誌銘的同義詞？因為你的「碑帖」組詩刊出之後，一位對文學感到「很有趣」的高中二學生就那樣問過我：「您的弟弟那首寫在墓碑上的詩很別緻啊。」至於「將軍令」頗有昔年燕人翼德長板橋那聲吶喝的豪雄，然屈居榜眼，公理何存？想到這裏，不禁無名火升三千丈，「將軍令」乃「圖騰」那首長詩的第二部份，其他部份是前面說過的「罄竹」以及「木蘭舟渡」「屏風四扇門」何以竟棄總稱而擇副題，百思不得其解，莫非看我溫任平不起乎？

於是我們就在沖涼房不遠的曠地上展開一場沒有流血的械鬥。只記得當時氣湧如山，血液循環得特別快，火蓋眼的情況下，我好像說過如果你用「罄竹」那些鳥題目，書出版後，休想我會動一動你的書，我就當它還未出世！你說書代表的是你自己，表現的當然也是自己，你的選擇縱然是壞的也心甘情愿。相罵無好口，當時大家都有些意氣用事。還幸理智仍有幾分清醒，念在同胞骨肉，你悻悻然打開冰箱猛喝冷水，我拂袖揚長出街飲「清補涼」。

接下來，是幾天的冷戰。所謂冷戰，非斷絕外交關係，或撤回領事參贊，我們只是忽然地莫名其妙地特別有禮貌起來，小心翼翼的禮貌，不自然的微笑。冷戰過後，平心靜氣坐下

來共話當日鹵莽，才知道你不用「圖騰」這麼一個「內涵異常豐沃的意象」（單憑這句話火氣已消了大半）是因爲「圖騰」該詞源自德文，是Tote的譯稱，而要出的既然是古書，書名不宜用譯名，以保持那一份純粹的中國味道。聽了你的此番解釋之後，我才恍然。忖思自己亦未免過份干涉；提供意見，其意乃是給對方參考，豈有強迫別人非接受不可之理？於是釋然之外另加一點歉然，聲浪就柔和多了。

我本來替你計劃的設計，封面自然用的是你所屬意的黑白，再在封面設計上嵌入下面的字：「圖騰是一種生物或非生物，大多數是植物或動物，這個團體自信出自牠；牠並作爲團體的徽幟及他們共有的姓。」這些字可用大篆或小篆嵌入圖案之中，成爲圖案的一部份；寫散佈在封面的適當方位上，構成一個古代的投影。當然採用了「將軍令」之後，我上面的那個「寶貴意見」是派不上用場了。這話並非甚麼怨言，「圖騰」一詞既然是中西之合璧，與出古籍的意思相違，這種自相矛盾式的「幽默」殊不值得輕嘗。

我這篇文章，一半是在玩文字遊戲——練習作文也，一半是爲你詩集的即將出版寫下幾句感言與追憶。我將怎樣去結束我這篇短文呢？苦思不得其法，幸好忽然間想起那個愛泥土愛人生的沈從文，他相信土地長出來的才是真正的智慧，他相信根植於人類心靈底純真感情，在他的小說中，他雖然沒有爲我們建立甚麼超自然的秩序，但他卻肯定了神話想像力的重要，它是一個活的源泉，它也是維護生命完整的力量，溫瑞安要在二十世紀出他的古書，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寫他的江湖，建築他自己响往的俠義世界，罵他迂腐是沒有用的，罵他古老石山也是沒有用的，沈從文說過一句這樣的話：

兩千年前的莊周，彷彿比當時多少人  
都落後一點。那兒人早死盡了。到如今，  
你和我愛讀秋水馬蹄時彷彿面前還站着那  
個落後的人。



邁克

# 輕描集

## 寶

畫畫的時候，無線電播早期十戴倫，一首又一首，有些實在記不起名字。這樣聽起來他十分的哀怨。很希望換一個歌者，甚至播段廣告，都是好的，偏偏卻是標榜非商業性的電台，他的半小時。一聲一聲，都訴給寶聽，可能這首的這個人和那首的已經不同了，可是還不明白他孩子氣的痴。一時間覺得自己就是寶，一時又感到寶是身邊親切的一個人，未來和過去想要說的，都被他說盡了。老在我沒有預備時吹口琴，到最神傷的時刻就停下來。怎麼可能。

## 街狗

我認得這街狗，牠匆匆過馬路。一身白毛，已成一種人造皮革的黃痰。一晚趕看電影，和霏立在都蘭路小店小食。牠進來了，坐在地上討人歡心問人拿東西吃。剛要警告，已經太遲，霏立開了金口喚牠。牠雙腳踏上去，兩個印子褲上印得分明，霏立心疼不必細表。今日又見牠匆匆走着，忽然覺得柏克利的街狗實在多，不說別的，單這一隻，背後也不知有多少故事。所以決定不再懶了，振作起來寫點東西。

## 題目

原來沒有先擬題目寫東西已經甚久，這是雅蒙提Our Way想起的。總是寫完之後隨便揀一個句子或者一些字另題，草草了事。事實短短的無倫次幾行字，也担當不起堂正的題目。只是有些懷念當年，似乎正派得多，現在是邪中邪。

## 捧戲子

看戲時一直在挑剔，近乎酸味了。也一直拒絕進後台，我說我不慣捧戲子。然而心有不甘還是妥協，散場後橫門隨眾人魚貫而入。見了臉先是一驚，汗在粉底下冒上來了，好像發霉的什麼，觀眾座上並看不見。繼而見他撕睫毛的手勢，那真是撕的，也不怕眼皮如何的漸漸鬆掉。心裏也不忍了。所以也和暖下來，雖不會說話，也不似先時的漠然。這個故事教訓我們，假如沒有本事，就不要事事看兩面，不然也是壞的。

## UP TO ME

很久沒有這樣的玩。下午與霏立行街，約唐食晚飯，在一間墨西哥餐館，興紗全來了，高興得不像話，飯後硬要過海去跳舞。去到久違的酒吧，一進門景象撲上臉來，是很驚人的。只想到這句話：*Been dawn so long, it looks like up to me……* 很模糊地忽然有點傷感了；也實在再沒有什麼好說。



# 稚農先生二三事

黃潤岳

陳稚農先生乃新加坡友聯書局總經理，對於蕉風及學報之發行推銷，厥功至偉。不幸於本年元月六日息勞。噩耗傳來，不勝震驚。耿耿於懷，歷久難釋。廿多年知交，一旦永訣，能不黯然。

稚農兄與我是湖南同鄉，又是我表兄周懷坤中央大學的老同學。他到星洲之後，與我時相過從。後來，我請他到新文龍中華中學教書，同時兼新山假期師訓班的華文講師。我們在一起共事多年。兩家往返，關係密切。雖不敢說對他完全了解，至少有一些可記而又值得記的事。

首先要提的是他公私分明。他担任友聯書局總經理，無論任何朋友與友聯交易，有時候公事公辦，方正到不近人情。我在公在私，都會與友聯有過交往。開賬結賬或討賬，偶爾會使我啼笑皆非，也會令我氣到要講他六親不認。有一位朋友請友聯書局轉贈一批書給我們幾間學校。我們託人先付了運費，然後才收到那些書。到今天，在我任過職的某校，仍欠友聯卅多元，每年都收到夢張催賬單。這是我決意關照董事會不要理會它，讓它去討。那是某年

裝訂華文讀本全部付清賬單之後，隔了許久，又來這麼一條額外的賬。學校早已照本錢將書賣給學生，如何再去追索。想不到這筆賬竟繼續列入到第二學年的賬單，這更不可能向第二年的學生收了。

如果仔細深入去考慮，我們實在也只有欽佩他的公私分明，真正做到一絲不苟。沒有一點我們習慣了的人情和面子。

在私情方面，稚農兄非常熱忱。我每次去星洲，他一定要請我吃飯；在吃飯的時候，讓酒讓菜，非常客氣。他這麼多禮，使我感到不安。後來我去星洲，總是在臨行前夕才去他家看他。那知第二天仍然不是早餐就是中餐，好像不吃那麼一頓就走不了。於是，我便改在要回家的當時，到友聯書局去看他一下，而且還要找許多可以使他信服的理由，我才能坐一會就走，不必叨他一頓。

這次我退休，行前去星洲和他談了許久，做夢也想不到這次竟是最後一次的會面。

他的身體一直不健康，他又一直不肯澈底的長期的醫治。主要的原因是他不放心書局的業務。有一次大概是五六年前，遇到我向他說：「如果你自己拖垮了，書局還不是要開下去。你在這兒能賺它一百八十萬，也犯不着把命來拼」。不久之後，他才去台灣，住了幾個月，康復回星。這時大家都勸他好好保重，自己只做監督工作，不用事必躬親。可是他仍然放不下！

他的煙癮大，酒興濃，後來全戒絕了。他有極強的意志控制力，鏗而不捨的擇善固執精神；因此，他的事業成功，他做學問也是成功的。

他的中國文學，很有根底；對於詩，特別是詩經，尤有獨到。以他的學識來教中學，甚至於華校師訓班，都是殺雞用牛刀。他講詩經，一首詩講了好幾個星期，其實是一節應該教完的。他雖然沒有按照課程規定，學員也好，學生也好，都對他只有佩服，說他「有料」。

他想學習英語會話，他就買一架錄音機。他的書法已够水準，卻仍在不斷的練習。他每天黎明之前，朗誦古文，長吟詩詞。記得我們教師訓班時，同住一個宿舍，初時還以為他在夢囈。原來他歷經憂患，飽受驚駭，每入睡，常為噩夢所擾，黎明前醒來，不能再睡，便只好誦古文背詩詞了。通常我們只要一兩晚失眠，就會心煩，他卻夜夜如此難熬！



他苦學出身，自奉極儉。從前每頓飯要喝酒；可是他喝酒都少喝陳年的，我常勸他喝就要喝好酒，一方面是享受，一方面是不會傷身。後來他連一滴酒也不能沾。他的煙抽得濃，好像是駱駝牌，也抽得多。我想：煙和酒可能都會使他的神經輕鬆一點。

他的生活習慣，都保留了濃厚的湖南傳統，看法也相當保守。儒家的思想，根深蒂固；堅守着固有的那一套。在這個時代，在這種環境，不免會令人感到孤寂或痛苦，而且無處可訴。不過，基於各人的遭遇，個人的看法和想法不僅會不同，同時也是自以為是而不可移易似的。這便是我們這一代的讀書人的本色。有時也固執到失之過份。記得有一次，我有一篇文章，請他剪寄給我，他竟在某處刪了三個叉。我氣到立刻寫了一封長達千言的信，後來卻沒有寄給他。因為我對他非常了解，我寫完信，我的氣也就消了。

他教子極嚴，又極顧家，所以伉儷情深，子女都有成就。人生自古誰無死，只是稚農兄去得太早一點，辛苦一世，還不會好好樂享餘年，連我都為他感到遺憾。我比他小不了幾歲，觸景生情，我應該更珍惜我有限的歲月了。

鄭乃吉

# 家事

潮濕的雨季

散漫的跨在亞狗肩胛

昂腹水壺

蒸得從爐裏跳起

二百二十四戶人家

整天要喝水

煮飯

炊煙

幾乎把

一條古雅的港門燻焦了

不愁孩子

讀書



中舉的事

老師們學問

已把一部二十四史

背得滾瓜爛熟

問題是

灶君爺

早晚香火不能斷

傳說

他那壺

纍年積月的講義

掌管着命運

亞狗合家

叩首

香火裊裊

看着風水輪流

今年

又是大利

且說

街上大士爺

向一方倒下

衆欣然

曰

今歲

咱們財丁兩旺

亞狗也托着小兒子

好像托着祖宗

在昏暗的燈柱下

仰天歡笑看天空

天空和他祖先

祖先和他自己也茫然陷入的

處境——

一如小鐵釘

打不入

堅硬的水土

露在外

冒風霜

慢慢的

生鏽

(七四年九月十二日)



藜  
藜

# Bartusek 的詩

## 一

Antonin Bartusek，四十年代中期便開始出版詩作。但在史大林時代及較後的一段長時期，他保持緘默，直到一九六五年才再有著作問世。一位捷克批評家Frantisek Benhart曾經對這種脫節作過一番詮釋：五十年代或六十年代初期的氣候……過分籠罩於既成事實與確實性（Certainties）當中，致使他（指Bartusek，以下簡稱巴氏）的詩意只在探索中顯出意義，只在置身於不安與混亂中顯得有意義。在當代捷克文學中，他始終是獨來獨往。這一方面與他的年齡有關，一方面也由於人們過「那種生活」已過得太久，致使大多數的人已與時代隔絕，另一方面也由於巴氏對於死亡具有神經質般的關懷。然而最主要的還不在於這些，我們試看另一位較巴氏年輕兩歲的詩人何辣（Miroslav Holub）（按：有關何辣之介紹，可參閱蕉風二〇六期病理學家的詩筆一文），何辣已能敏感地轉向現代世界中去探索，依然有所批判。相反的，我們在巴氏詩中感受不到批判的氣息，因為他的批判是隱的，不是顯露的。他對現代生活的唾棄依舊能自詩中讀出，例如「圓月」（Full moon）一詩……

街道包圍街道

渴望白色的

雪，以及清潔的

泥土的表面

人們等候

那寂靜的

旋律，消失在纜車輪的

磨擦

這種與都市的隔絕，是浪漫的。在巴氏其他的詩作中也能看出他對自然生活的看法。但重要的還是街道，還是都市，不單是詩人渴望淨化，而是在都市中靜候那「失去的旋律」者。「墓誌銘」(Epitaph)一詩表現得較為明顯，都市已變成一個恐怖之地：

這是一個

生人遭活埋的都市

.....

而今我們已真的死去

而今我們希望那是真正的了結

然而他們復活我們

這樣他們才能將我們活埋

這種隱蔽的批判，並非逃避。相反的，詩人冷靜地將人類的脆弱慢慢超越，並具有象徵力。它的清新與純淨，它所展現的宇宙與光輝，是都會生活所應具有的價值準繩，但事實並非如此。

巴氏自認向艾略特(T. S. Eliot)學習，這對於一位捷克詩人來說，是相當出人意料的，但這至少說明了他的一些思想傾向。當他將人與自然對立時，能產生一種相對的安全感，但當他與人們的經驗直接交流時——例如：都市生活——則何者為真，何者為幻，便成爲一種痛苦與不安，經驗溶化在幻影中。巴氏與艾略特的不同之處不僅在於他對人際關係的重要



性與價值表示懷疑，他尤其對人類面對現代世界所具有的生存力量提出質疑。例如「我打開窗戶」(I Open the Window……)一詩，他想像了一幅公園、街道、樹木與鳥的恬靜畫面，而這畫面：

正像安睡在隔房中我的孩子的夢

夜依舊，我仍不眠

因為在我腦海的一角

像一隻看不見的灰鼠

一陣奇異的渴望在咬噬我的思潮

而最後我那蘇醒的夢已逝

以一種兇殘的冷靜，我打開窗戶

開向那面對我的生活的公園(或街道)

在此，夢與現實幾乎沒有分別。在詩中唯一區分它們的是像灰鼠一般的渴望，也即這種渴望使他夢醒。我們也許會猜測它在現實中象徵些什麼，這其實沒有什麼困難，「真理自否定中獲得」。巴氏最傑出的詩章都是這種形式的。由他對生與死的關懷，他的語言以及他的旋律，巴氏是有驚人的「偉大潛能」。

## II

Antonin Bartusek 一九二一年誕生於西莫拉維亞的薩爾塔瓦(Zelava)，早年肄業於布拉格市的查理大學(Charles University)。任職於國立歷史文物館，著有以下數種詩集：

(1) 片斷(Fragments)，一九四五

(2) 命運(Destiny)，一九四七

在史大林時期沉寂了一段長時期，之後著有：

(3) Oxymoron，一九六五

(4) Red Strawberries，一九六七

(5) Dance of the Emu Bird and Antistar，一九六九

(9) Royal Progress, 1970

巴氏並譯有不少美國、法國及德國詩歌，以及一些藝術史，文藝批評等。以下選譯的七首詩，前三首乃由George Theiner之英譯譯出，後四首則由Ewald Osersts的英譯譯出。

### 那三年頭

你拒絕放棄  
你依舊企望

你收集每個慘劇的

指紋

希望能將彼等生擒

雪加倍地下

忽然間我們長了白髮

我們兩人

### 現實

一個孩子在夜晚兩點與三點之間的痛哭

夜晚充滿黑暗，像大教堂的寬嘴

像一座被自己的影子所吞食的石碑……

像那些我會經熟悉的臉孔

像那些會經熟知我的臉孔

森林在某處塑造自己的形象

一個孩子在夜晚兩點與三點之間的痛哭

一月下午一切結束

一日下午一切開始

現實

## 一場夢

每夜我重遊  
我記憶中一片寂寞之地  
那兒無人棲息  
因為沒有道路通往該地——

一次又一次我的夢升起，像一隻受傷之鳥  
那不知名的臘者遁去  
在森林邊緣，自杉樹搖下雪花  
在消失於黑暗的樹叢之前

## 戰事

那晚  
我們靜靜站立  
在天穹峻峭的屋頂下  
倘若

任何人後悔任何事  
那便是由於  
雲層將星兒  
藏起

但即使如此  
夜晚



像一場  
結束了的戰事

而所有的

兵士

爲他們的主子  
犧牲

當雲層

撕離

並展示

星辰

普登金將軍

指揮

一團的屍首

埋葬

我們已死去的同志

船沒

在圓月下

這條街上

大衛王

彈奏他的豎琴

夏日的午後  
一個退休的  
女校長彈奏  
鋼琴

在窗下的草坪上  
我們收集  
杏仁樹  
青青的果實

皇宮  
在陽光下閃爍  
在耶路薩冷  
一座小山上

午後  
鋼琴的音符  
在一整片  
青色的半莠下

夜裏  
大衛王的宮殿  
沉沒在耶路撒冷的  
街底

國家

一陣急切的呼喚

來自巢中

攪起鄉愁

自你背脊

死亡之潮流邊

一隻迷失的羔羊

呼你

悲憫地

你瞳中

無望地祈求

(膝頭已跪出血)

寂靜

樹頂

那襲飄逸的

空無

在我們的春日以後——

墓誌銘

這是一個

生人遭活埋的都市



起初我們盡量  
假裝

我們已死了好久

他們宣稱我們瘋癲

且逼我們

飲盡其他一切

其他一切人的血

那是香甜且駭人的

一日

我們彼此唾棄

因人們不停地

生遭活埋

我們拒絕

吞食彼此的熱血

所以他們令我們

自掘墳墓

且鎗斃我們

自我們腦後

而今我們已真的死去

而今我們希望那是真正的了結

然而他們復活我們

這樣他們才能將我們活埋

# 一月八日一個多風的早晨

一月八日一個多風的早晨，我沒有意義地起了床，她一樣在我身旁。這一個早上，我們曾經暢談過、曾經痛斥過、甚至曾經哭泣過。太遠了，我們的家和我們的朋友，好像遠到世界那邊緣去了，我們千方萬計，用信、用感情、用回歸企圖去捉牢它，而終於，它不帶一絲回音的往下墮。當我們痛苦地把伸出去空抓了的手指縮回時，是該痛苦的扯自己的髮，還是痛苦的攔打自己的臉？因為無以回答，所以一切都像失去意義似的，浮蕩着，像行屍一般，像我們。

然而等我們平靜下來的時候，他來了，帶來了一卷詩，和一塊銀牌的座右銘，只有兩個字：友情。他說：

今天是您的生日。

我愣住了。忽然間我想到那很遠很遠的地方有一天晚上我們七八個兄弟躲在振眉閣裏一俟十二響時鐘即自房裏躍出恭賀總社長之誕辰，有一次三弟的誕辰我和哥哥裏劃過長街叩敲了他的門扉爲了道一聲祝福，更有一次爲祝賀總社長麟兒滿月之喜不惜召天下各路英雄衆集於金沙灘島上載歌載舞了一夜，還有一次爲祝賀家父之誕辰由二弟四弟領導兄弟們一行八人

魚貫而入恭祝令家母笑聲不絕眼中有淚而老父也感覺到人世間還存有僅僅這麼一絲就只這麼一絲的溫暖。最寒儉的一次該是我去年的生日那無人知曉的生日裏畢竟也有兄嫂帶向陽夜訪我於孤單的旅店。而——今，怎，麼，啦——？今天是我的生日？生——十日？

驚疑還是槍痛間，我的思潮走了幾千萬里，再走回來時，已成了鮮血淋淋的血嬰。哦，那麼今天該是我的生日了，我說。大概——真的是我的生日了。心中一陣心酸。哪，你看，這是我送你的生日一首詩，你看。他說。展開墨字連綿的宣紙，我彷彿看到一軼淒然的山水，南北渡去：

從一片山河再看另一片山河

那黑夜的自然已不再是一層潮濕的外衣了

如此一個朝代，又是一個朝代的捲土而去

換一個雨季如星辰，換一個新的春天

不難發現到的是：時間和流水

都是叫人不敢回首的淒迷

提起舊事，也許你底髮色都成霜了

至於在江湖上咱們如何流浪

更不是一個劍客的故事所能說完的

有一天你還年輕得笑着東風

可否記取咱們雪花片下的故人

再說思念，就是叫人死了也不會把它忘掉

你看我脚下的小路，永遠有幾千萬里

從歲月中來，從歲月中去的都已化成一陣陣令人心跳的蹄聲

以後相逢，我在海角的一條叉路等你

帶着一片瀟灑的雲彩歸去



那時重提此事總是不遲

想咱們的鏘劍在江湖上越來越金亮了

亮金的劍兄弟你竟一招要我敗服

咳，寂寞，孤獨，甚至悲愴

都沒有再傾訴的必要

是的，都沒有再傾訴的必要了。長期等待，因此而厭倦等待。如斯如斯，便是我的生日，至於我爲什麼竟會忘了自己的生日，這根本不必再說了。我讀着詩，猶如抱着一卷殘碎的山河。而寫詩的他，已沒有飯喫幾天了，連車費也沒有，今早他還是從館前路步行到羅斯福路三段來的，餓着肚子在冬天裏走來，這條路，是漫長的，而往後的路，却更有千萬里。他送的禮，足夠他兩次豐富的午餐了，我真願今天不是我底生日？而千山萬水，我們幾個，不能來的人却來了，卻是爲了什麼？因爲故土呵故土，我們要回到這兒，日夜守望如守望一座塔，而那真正的塔的守望人卻不能來呵。還有許多許多能來的人，却遲遲不來，因爲這條江湖路正如天涯路，一走下去，無盡無休，更不知何日回頭。心懼的人，還是不要隨便啓程的好。這條江湖的路，的確太長太遠了，如一座天涯，把一柄亮麗的劍，擊成了劍鋒和劍鏢。

然後她悄悄地拈拈我衣袖，說，我也有一首詩，留待生日中給你。我展開她的詩，讀着那清晰而熟悉的境界，猶如看着那古代驚才美艷的女子，欸欸蓮步而上樓，水袖與羅裙，秋水 and 輕風：

愛在燈下對我談夜雨，畫江湖

一燈照青史

一紙畫中原

劍客俠女成了我們

响往是風蕭蕭裏的馬蹄

蹣跚的奔向北方的城門

夜深無梆聲

天橋無人，路上無車

月光仍八千里路，跨越了長城各地  
在多少繁華興廢的年代裏

靜望成一座蒲團

有疏落的燈籠

掛在倒塌的宮殿裏

隱隱的亮出了黑暗

再深入進去吧，我們是沒有音訊的人  
廟堂在長遠的流傳裏作證

誰來聯袖與你唱大江

驀然回首

一燈如淚

興興亡亡

都成了青宗白卷上的背影

歌和泣都有點枉然

若說瓊樓玉宇

也是燙金的字跡留下了千古

若說氣壯山河

也是山水之畫添上感情的遺筆

若說萬家燈火

也是物是人非中的人物

若說英雄風發

也是任人憑弔或唾棄的墓碑

唉。燈下。夜雨和江湖

青史如燈

中原如畫

畫中燃燈的我們

合成一卷

掛在壁上

中原和江湖。我能有什麼覺得慶幸呢？若有，則是昔日一齊鎮守的日子裏，我們的時間沒有白花過，我們傲過、狂過、轟轟烈烈過！詩是讀過了，我仍覺得彷彿有女音一聲一聲，在唱着中國的歌曲，又復聽到一個低沉的男音，在和着，在訴着，一些在中國民間流傳甚廣的掌故。中國的神話，古代的軼聞，一一化作九天雲龍，神遊蒼穹。我扶在桌子旁站起來，身子不住地搖幌着。遠方的兄弟，你們在那裏，這是我的生日呵，你們怎麼不來？我用力把手撐在桌面上，大旋地轉。天旋旋呵地轉轉。生日是歡樂的哦，我對自己說，應該是沒有淚的哦。於是我掙扎出一句話：

你們先談談，我上天台一下。

我連跌帶爬的衝過了幾處窄梯的轉彎處。我是靜靜的走出門口，返身鎖上了門，等門外的世界與門外的世界真個隔絕了後，便開始狂奔。這道迴旋的樓梯，已經很久很久，無人打掃了，滿地都是灰塵，到處都是殘木碎瓦，還有零星的煙蒂，不知是誰夜半無人時燃煙沉思，而這卻是唯一通向天台的路。我終於衝上了天台，不禁一冷，全世界的風，都在這上面呼嘯，難怪聽不到那底下的人的呼喚。我幾乎要叫出聲來：極目蒼茫，極目惶惶，極目張望，天地間，都在一面灰黯而多風的網裏。在風裏我要遠眺呵遠眺，在風裏我要回顧呵回顧。我忍住聲，只是因為，我不想讓下面的他和她，知道我憂傷。天地無容，風無顏，縱連天台，也無路可遁了。台北市的天空是一架鋼骨水泥高高低低的林立着，紛紛伸出枯枝般的黑手，那電視機的黑手黑指，正戮着茫茫的天，指指點點。遠方的遠方的更遠方，有一些車輛，好像是走在橋上，灰色一片，車輛川流不息。他們去那裏？他們究竟往那兒去？一輛七四七飛機自天梢劃過，斜撞入雲，沒了踪影，而聲息依然嘯嘯傳來。它到那兒去了？它去那兒了？如果



我有錢，不，如果我有翅，我必不顧一切，往雲裏衝去，渡過那橋渡過那海渡過那洋回到陸地呵陸地呵土地大地的母親母親的土地我回來了兄弟們我降落了，可是我能嗎？——可是我能嗎？我只能夠站在天台上，是一隻飛不起的紙鷲，張張手，揚揚聲，揚言要起飛，然而下面的線，仍操縱在別人的手中。更況且那是紙的風箏，風這麼大呵，更脆弱的是那顆受傷的心。而遠遠的那邊更遠遠那邊是山呵青山，峯峯連環連巒，越過了那座山，是不是你們所在？那山的背後，你們，可望見我？家園那青翠的水蓊樹，滿地水紅色的水蓊花，現在，是遍地枯黃的落葉還是嫣紅的落花一片？而我，我就在這裏啊，在這裏渡過我的生日，兄弟呵兄弟你們怎麼不應？而此刻，你們在做什麼？是誰正在桌上寫長長的信，是誰獨自走長長的路，是誰讀着鴻雁而瘋狂地奔向沙原上？我堅信，遠方的一個他，今日，一定，仍記着我的生日，而此刻，他生死未卜，安危未知，你叫我如何能把這極目悵惘的眼神，愉愉惶惶的收回來？而這大地的人，都匆匆忙忙的奔向那兒去？為何獨獨餘下了我？我想到剛才那兩首詩，在雲間裏不斷響起，像日日夜夜，空中飛翔的鳥群，要告訴人們一些事，張大了口，但人們總是漠不關心，充耳不聞。我該怎麼告訴他們？我只能以我的一首詩，現在就唸出來，算是回音陣陣罷：

一朵花，只開在一個人的窗前  
一張天空，被許多雁寫過

從前的相遇是從前的日記  
每一頁沒有被寫過時最是空白  
而長長的街像一條沒有盡頭的路  
你爲什麼要走下去  
正如你爲什麼要寫下去

而一時衝動便寫下金句  
當然不止是今天的事了

你懷疑那張已開過的花  
你懷念那面沒有被寫過的天空  
而事實上怎能？

那許許多多，美麗的憂傷  
不止是天空畫成天空

不止是花開成一朵花呵

還有陽光，更有窗

的罪過；還有雁

甚至有雲的罪過

然而一切已經不必提了

一朵凋謝的花雖然美麗

在千山萬水，還不如

現在你放眼望去

窗前的一朵

註：本文前二首詩，其一為黃昏星詩作「都是歌語」，其二為方娥真詩作「上樓」，筆者不敢掠美。

稿於一九七五年一月十二日



# 雜感·隨筆

人生如果會有意義，那是因爲人會死。因爲人會死，人才會盡情去享受生命，或熱愛生命，才會努力去成就些什麼。若就「享樂」一面而言，生命無非是一場自欺欺人的遊戲。但這又有什麼不對？因爲這也是選擇的問題，與是非無關。但固執的我依然相信，熱愛生命者的成就，才是人類文化的最高成就。由死亡所帶來的心理威脅，引發了兩種基本上不同的生活態度。人們的藝術觀，基本上是由這兩種生活態度引伸出來。所謂爲藝術而藝術或者爲社會而藝術，所謂爲自己服務或者爲大眾服務即是。若就「純藝術」而論，則前者爲優，後者爲劣。若就政治而言，則後者爲優，前者爲劣。

九·八·七四

××，我今天和你談的是一個很坦白很現實的問題，也許很嚴重也說不定。我正在「做學問」，我也在創作。但我所作的「學問」和我的創作相距不止十萬八千里。我的創作，人家自然會將之歸於「現代派」，我作的「學問」，却是非常「現實主義」的，現實主義到連一些所謂的「現實主義」者看了都會咋舌。我遂想起了歷史眼光，因此把自己想像得「偉大



「一些：後人讀我的創作和研究我所研究的「學問」時，不知會作何感想；於是我把自己想像得更偉大一些：說不定我將來是一個最受爭論的人物。一笑。」

十四·九·七四

L說我有武功，而且一定是中國的「功夫」

我瞪大眼睛問他：我像嗎，這幅身材？

他依舊堅持他的信念。

十四·九·七四

L見我，說T給他一封「情書」，我也有份。其辭曰：昨日下午六時返家前，發現二位辦公室內的風扇不會關啓。有違節省能源原則，念爲初犯，故不追究。余覆曰：謝謝。我等深記閣下每日下午六時始下班。

T大發雷霆。我頓悟：

我確實懷有中國「功夫」。

十六·九·七四

和C談起「老人家」和他的媳婦：

那女的一向「得寵」，以爲沒有她我們便無法生存。所以在「老人家」的導演下，故技重施，採以退爲進的政策，要求調職。（因這已不是第一次）。我不僅答應，而且還「順水推舟」一番。

「老人家」眼鏡掉下。因爲他不曉得「欲擒故縱」。

十七·九·七四

這是我準備寫下的一部小說（或劇本）的底稿，任何偷襲與翻印，必嚴加追究。

時間：現代。

地點：某大機構某部門。

人物：老板 A，老板 B；

職員甲，職員乙；

職員 A，職員 B，職員 C。

(一)

某年元旦後一日，老板 A 照例召集屬下各職員，來一番例常訓話，希望今年的生產指數能比去年更好等等。然後宣佈一項驚人消息：老板 A 將於不久之後調任吉隆坡分行總經理。董事長已聘請一位哈佛大學管理學博士，以代替老板 A，此博士（即老板 B）將於二月間返國。

是日下午，老板 A 分別接見職員甲、乙及職員 A、B。他以三分激動告訴這四位職員：我不久將到吉隆坡去主持一個新的分行，你們四位是我最得力的助手。我到吉隆坡以後，人地生疏，亟須一批了解我，熟知我辦事「風格」的助手，所以我希望你們四位能隨同我去，一齊建立一番事業。四人允予考慮，退下。

之後的一段日子，老板 A 的生產部裏謠言四起，衆說紛紛，歸納起來有以下幾種說法：

(i) 老板 A 真是豈有此理，簡直是橫行霸道，像一架割泥機 (Bulldozer)，只會 bulldoze，硬將優秀職員緊緊鎖在身邊。

(ii) 老板 B 據說是一位好好先生，又是研究人事管理，脾氣又不像老板 A 那樣暴躁，爲什麼要跟他去吉隆坡呢？

(iii) 老板 B 乃董事長親自赴美聘請，是董事長的寵兒，他上任後生產部職員地位與福利，必會提高。

諸如此類的傳說，處處可聞，且生生不息。

(二)

時間：二月底。



老板B開始上班，向老板A實習。

這段期間，局勢進入了新的局面：

職員甲、乙，日日爲老板B奔波，極盡奉承之能事，並開始在老板B面前下其他職員的結論，大有天下唯我獨尊之慨；他們故意將自己遺漏，說職員A、B是老板A之寵兒，一向爲老板A打小報告，是老板A非帶走不可的心腹。職員甲乙並發誓致力爲老板B効勞，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老板B默默頷首。

(三)

時間：三月中旬。地點照舊。

老板A終於到吉隆坡去了。

職員甲、乙及職員A、B仍留任生產部。

一日，老板B忽然召見職員A、B，探詢有關職員甲、乙平日工作態度、處事對人等等。實際上，與其說是探詢，還不如說是老板B向職員A、B爆出一段內幕：

原來職員甲、乙在老板A離去之前，曾數度到老板B府上拜訪，大打紅中白板，中傷老板A及職員A、B。但老板B在上任前已從董事長處取得所有有關資料，因此對職員甲、乙之行徑深表痛惡，故有意攆走職員甲、乙，提拔職員C，並請求職員A、B留任。這一切，都是職員A、B所不知曉的。

四

時間：四月底。地點照舊。

職員甲、乙被調至椰下達。

職員A、B、C仍留任生產部。

這是一篇現實主義的作品，人物、情節皆爲真事。這篇東西，主要是通過對話來發展情



節。沒有寫景，沒有抒情。所以，寫成劇本說不定效果更突出。題目暫定：商場現形記。

七四年九月

這是我另一篇小說的底稿。

頭目：人盡可夫。

人物：阿秀的媽；阿秀；暗牌陳，李羅拔；阿秀的女兒。

第一章：阿秀的媽。

第二章：暗牌陳。

第三章：阿秀和暗牌陳。

第四章：阿秀和李羅拔。

阿秀的媽是一個酒吧女郎，在酒吧裏搞上了暗牌陳，把暗牌帶回家來。見到阿秀貌美，遂起邪心。

這時的阿秀還是一粒青蘋果，經暗牌陳百般誘惑，終於在「好奇」之下許身給他。在阿秀媽的脅迫下，暗牌陳遂與阿秀草草結婚。

然而暗牌陳在婚後依舊和阿秀的媽藕斷絲連，互通款曲，被阿秀在無意中發現，大吵大鬧。阿秀此時已育有一女，但因嚙不下這口氣，遂與暗牌陳離婚，勞燕分飛。女兒歸男方。

這時，阿秀遇上推銷員李羅拔，李羅拔施展其專業技能，終令阿秀與他同居。李羅拔性本好色，勾上阿秀後實際上是耍阿秀替他洗衣、打掃。阿秀痛苦不堪，加上女兒不在身邊，境遇益形淒慘。後來曾數次偷偷到暗牌處探望女兒，終於被暗牌陳撞見。

暗牌藉詞要脅阿秀，再度與阿秀上床。

李羅拔則因搞三搞四，結果給一個妓女搞到被逼辭職，轉行任巴士司機。

阿秀終於離開李羅拔，步其母之路——當上吧女。

一日，李羅拔開車經過大馬路時遇到阿秀。她臂中正挽着一個他所不認識的男人。

Law and Order... (香港十八日合眾、美聯、路透社) 星期三清早，有大約四百五十個

暴民在一個住宅區扔投石頭和玻璃瓶，展開破壞性暴動。當時，此等暴民要求單獨處罰一名強盜，惟警方拒絕交出被捕之強盜。當局宣稱：暴民向警方扔投石頭、木棍和玻璃瓶，打碎交通燈和交通牌示，並縱火燒焚垃圾桶。警方宣稱，警民雙方，有多人受傷，八人被捕。第一個受傷者，乃一個少年，他是被一支扔向警方的飛來玻璃瓶打中。當局說：這場暴動，乃發生在香港碼頭對面的九龍牛角頭區，當時，憤怒的暴民要求自行處置一名強盜，惟警方拒絕交出被捕之強盜。警方稱：那名強盜攻擊一個巴士車司機，司機遇襲後乃高聲呼救，當地居民即協助警方捕盜，這時乃開始發生騷亂。起先乃數十個居民，手持木棍和木棒，紛紛趕來協助，並電召警察。警方說：當警官將那人押上警車以把他帶到附近一間警察局時，群眾乃攻擊一輛警察巡邏車。不過，群眾會高聲說要公開給那人一次教訓，這時，群眾中有人向警方扔出一支玻璃瓶，接着木棍與玻璃齊飛，一時秩序大亂。攻擊事件發生後，警車仍從群眾中緩慢後退，以開往警察局，不過，憤怒的暴民却轉而向交通燈和交通牌示扔投石塊，將它們打碎，並火燒垃圾桶。停在該區的一輛貨車之車窗和擋風玻璃均告破碎，德和私家車私機却被群眾嚇走。嗣後，十一輛滿載鎮暴警察之卡車和一輛救傷車抵步，警察揮動警棍，以驅散暴民，並逮捕了八個人。當局宣稱：大約四小時之後，警方增援部隊趕到該區巡邏各街道，一切乃恢復平靜。

廿·九·七四

牧鈴奴告訴我：天堂有門，一旦開啓，予你一睹其貌；縱再關閉，也不能對它忘懷。

廿二·九·七四

我昨天去看房子，一間政府組屋，兩房一廳，又是角頭屋，早上電話中已和屋主談妥，租金二百。下午去看房子時，屋主說不要租了，我心裏有數。於是我和顏悅色地告訴他：我是政府人員，但屋子却是你的。我現在已曉得門牌、大牌、路名。三個月後我會叫建屋發展局派人查視，看看你有沒有以高價租給他人。說完我回頭便走。屋主在後面大叫大嚷。

廿四·九·七四



# 機械的謀殺

他幽然醒自夜央。感覺到夜竟是那麼的靜穆。窗沒有帘布遮護，放眼望夫，夜空是異常的廣濶，幾個不知名的行星在夜的深處放着寒光。他枕在牀上，無法想起剛才的異夢。

他無意的側首，看見熟睡了她的她。嘿，好一個她！這是時下最流行的玩意兒，每一個人都得去蓄養一個她（或他）。他不想公然被人視為異物，亦養了一個。

房內有一種幽靈式的淡光泛着。微光中，他發現她的頭上的髮竟被睡歪了。他用手輕輕撫摸它，發現它竟是鬆落的。順手輕輕將它取下。竟看見她光禿禿的頭顱上，有扇小門被隻螺絲旋往。好奇心引起的衝動使他不能自制的起了個念頭：他要知道這個機械的她的內心到底存些甚麼念頭！

悄悄地溜下了床，在一個抽屜中找到一支最小號的螺絲鉗。輕手輕脚的再上床。以最輕盈的手勢，慢慢地旋鬆了伊顛蓋上的螺絲，撬丑小扇門。網狀的線路裏，插着一張電腦卡。他又去找來一把攝子，輕輕的將卡片從它的銜夾中抽出。卡片一抽出的當兒，她立即呼吸全無，僵睡在牀上。

他噓了一口氣。下床。扭亮了燈。看她：臘狀的臉，一束束的好不難看。他把卡片對着



燈光。卡中洞孔七上八下的。電腦語言。他立刻走到書桌坐下，拿起案上的電腦語言最新字典，開始翻譯她的內心思想。

ML型機械電腦。功能：充當雌性人類，具有所有女性之外型特徵。機械壽命：三十個地球年。任務：(一)盡量收刮買主(或租戶)之財產，動產及不動產皆可。(二)收買買主(或租戶)之信賴心，以便在必要時利用他們為機械賣力。生殖力：腹腔試管受精式，胚胎發育於胎胞培養器。注意：必須採用Z型凍藏卵子為有效。一般行為：情緒(視對方而定)和好時，表現溫柔嬌順，馴若羔羊，美如仙子，作最嫵媚之笑意。同時融到耳後之L號鈕，將有一雙美麗的酒渦在腮旁出現。情緒惡劣時，一反常態，刁不講理，大吵大鬧，中傷時方自尊，最好激怒對方，尋致對方出手。事后可正式申請離異。有一筆可觀的瞻養費。母性：無。良知：以金錢單位之多寡而定。注意事項：每日要檢查假髮之鈎帶是否有效鈎着頭壳。

他放下了筆。一般怒火在心。冷汗却流滿了背。看着這個差不多和他活了三年的她。他不能相信她是如此的劣根性重的一副機械。蛇蝎美人。吸血鬼。他想。

他拿起卡片，用火將它焚了。床上躺着一部殘缺的機器，他告訴自己。他披了件衣，走出門外。戶外家家皆睡，有幾個人知道自己的枕邊人是如此的呢？

遠處的天際正下着陣流星雨，無息而不斷的落着。他走在夜的腹中，每一步都踏响夜的空腹。那裏去找個真的人來談談呵，他以孤瘦的身影串起每一個聲音向空茫走去。

室內燈如晝，她的睡態安然，光禿的顛上的那扇門依舊開着。

( 23 · NOV · 74 )

宋子衡

# 客串

人爲甚麼不能好好地活一下呢？爲甚麼不能以一個健全的主角地位，好好地去演完一部戲？

自維躺在病床上，靜靜地注視着那在旋轉着的風扇，在那規律化的旋轉中，他好像能够尋獲一點甚麼。隔床的那個病人正在噴出一口一口的煙，那煙團在狹窄的病室空閒打了一個圈，瞬刻即被風扇捲散了，化爲了原有的虛無。他忽然覺得有一陣子的疲倦，正想把眼睛合上養養神，却因已是探病時間，到處充滿了吵雜的聲音，尤其是在隔壁那個房裡，也許是有病危的人，傳過來了斷斷續續低微的引泣。這聲音即刻把他從沉靜中引入混亂的思緒中去。人真的已變得這般脆弱麼？這真使人難以置信，可是，一樁樁的事實擺在眼前，使人不得不去承受它。像隔床那位孤寂的中年人，患的是血管阻塞，錢是有的，但親人却遠離了他，這又該怎麼說，難道他已經是屬於死亡的，不容許被人所親近的人麼。

而他自己，如果根據健康檢查是沒有理由要住進醫院，結果不但住了院，而且還動了個大手術，這真的是一回不可思議的事。這幾天，他就一直沒有安靜地休息過，在表面上看來他是甯靜的，在他內裡却蘊蓄着種種矛盾情緒在沸騰着。他曾企圖把自己鎮壓下去，可是一



次又一次的敗下陣來，或許是因他先前那股頑強的求生慾念已被削弱了吧！他總覺得一個人生存的成份實在是很稀薄的。

房外傳來了那熟悉的鞋聲，他的心頭掠過了一股暖意，他知道是妻子來了。他即刻從那剛要陷入的恐怖淵數中逃越出來。他妻子微笑着出現了。

「遲一節下課，來晚了一點，維，你吃過沒有？」他妻子坐上了床沿關懷地問。

「沒甚麼胃口，他們送來的飯却帶回去了，唉！實在太勞累他們了。」他皺着眉頭。

「不要想這些，誰都希望你快點出院。」

「最快也要整兩個禮拜，這不是普通手術。」他的眼睛凝視着他的妻子，在很近的距離中，從頭到腳慢慢地端詳着，好像要在這美麗的胴體上描摹出一些甚麼東西來，然後輕輕地說了一聲：

「龍，你今天爲甚麼好像比往日更美？」

「心理作用吧！」他們雖然結了婚十多年，但對他的這句突然而來的話，他妻子也覺得不尋常和尷尬起來，實在是難於承受的，她不自在地移動了一下位置，臉上輕輕地泛過了一陣紅暈，用一種驚異的眼光看着他。

「我總覺得是這樣的，這會不會是壞迹象？」

「甚麼壞迹象？」他妻子更覺得滿頭霧水。

「有時候一個人要離開世界時，他會對一切都感到非常的美和愛戀，是嗎？」他那雙眼逼視着她。

「甚麼？你爲甚麼要想這些。」他妻子顯着不安起來，眼眶裡幾乎就要擠出了淚水，她把臉仰向轉動的風扇，咽喉裡像有甚麼哽住。「你總是愛胡思亂想，手術都動好了，現在一切都不安全了嗎？又不是在危險期，好好地休養，一解了線不就可出院了嗎？」他妻子強忍住那悲戚的情緒，像在哄着小孩子那樣輕聲細語地說着，一邊走過小櫃台去收拾那些零碎的東西，時不時又用眼角斜睨着他的動靜。

「雖然是過了危險期，但我常感到很疲倦。」

「也許是麻醉過度，也可能是你每天吃的藥丸影响。」



「你記得嗎？我父親是動完了手術，過了五個月才死的，這幾天，我一直想着他的事。」

「維，你總像小孩子，爲甚麼老是扯到歪的那邊。」

「這可能是有關係的，這是一個新的事實。」

「你不能樂觀一點嗎？這樣子，我怎能安心。」方才那股被她努力壓住的悲戚終於泉湧而出，淚滴重重地跌落在他手腕上。他忽然被點醒似的，在這種時刻，實在不應該在妻子面前提起那些不快樂的事，他伸手去握着他的手，像在表示抱歉。他妻子用手帕拭去掛在眼角的淚水，回頭表示已會意地笑了笑。

「你安心好了，我會看得開的。」他反安慰了一句。

窗外的暮色已完全地俯蓋了下來，在四層高的樓刮進來的風格外的勁和冷。那隔床的病人仍舊不斷地在抽着煙，他實在太寂靜了，不知此刻他所想的是一些甚麼。所有的病房都逐漸在回歸着平靜。他的妻子仍舊坐在床沿，也一樣的沉靜下來，像在厮守着甚麼。寂靜中，只有那風扇旋轉特輕微的聲響。他不知道爲甚麼，忽然會變得這麼沉寂，倒希望再來一陣剛才那種吵雜的氣氛，這幾天他實在害怕有太多的時間空隙，在那些空隙中看到了太多可悲的自己。他妻子沒意義地耍弄着手指，也許在這無聊的動作中正醞釀着一些甚麼要說的話；但一直都緘默着。他是想設法填補這真空的，可是該說一些甚麼？除了那些引人哀傷的，還有甚麼話可以說，結果還是他爆出一句：

「孩子們的功課怎樣？他們想來嗎？」

「他們很想來的，我要他們多作功課。」

「不要逼得太緊，知道嗎？」

「都在媽那兒，他們確實太鬆了一些。」

「暫時讓它去，沒多大問題的。」

片刻的喜悅，又片刻的寂靜，這種時間是最難處理的，兩對眼睛偶而接觸在一起，但並不能體會和保留任何珍貴的東西，快然避開了，却又落得那麼的空漠和微微的失望。無論怎樣去營造，總是被那不愉快的氣氛圍繞着。他又開始感到些微疲倦，打了一個呵欠。縱使能

留下來，時間也沒多久了，他妻子把該整理的都理好，這樣關照着說：

「你要一些甚麼？明天我會給你帶來。」

「沒甚麼了，報紙這兒有，你多看一下孩子就是了。」

「你放心，記住，不要再胡思亂想呵！」

當他妻子的身影沒入了房外走廊，那空寂即刻像水一樣向他淹了過來。

從那一陣突然而來的肚痛到從手術室被人移出來的這一段時間內，一切都似乎已在改變；在他那英俊的臉龐上，開始掛着一片陰悵的愁雲，這片愁雲的出現已經顯出它的不尋常，這是從來就沒有發生過的事。以前他是倔強、果敢、面對一切現實的，可是現在，當他的生命遭受到病痛的衝擊時，那生存意志即刻受到嚴重的考驗，在短時間內已變得那麼的怯弱和消沉。

他開始領悟到，一個生命在美好的時刻，才能顯得那麼的鞏固和振作，但一朝不幸被破壞時，就即刻看到它那不堪一擊脆弱的一面。像他在這種情況下，所感受到的就是生命是卑賤和脆弱的，它的存在根本就不能被肯定和承認，彷彿它只是一縷空無。生命是不是值得珍惜呢？是不是能夠把它從卑賤提昇為高貴，而這意義是不是有價值的，這是一個新的疑問。他以前曾經天真地一層一層堅牢地把生命的美像積木那樣堆疊起來，把它塑造出一個完美的形態，那種連他自己也意想不到的美和高貴。而此刻，一切都被貶低，這是一個極度的演變，因為他的生命第一次遭遇到挫折，經不起這突然的打擊。他開始痛苦地把自己繃縛起來，明知這是愚蠢的事，可是他總沒法子去解開這個結，他已被那可怕的死亡和命運牢牢地纏住了。這是一個可怕的圈套，一陷了進去就無從挽救，本來，命運這回事對於他並不會產生威脅，他根本就不介意這些瑣碎無聊的事，他對生存有充份的自信；但當這樁可怕的事實突然發生，他那健壯的體格也居然會患上嚴重的腎病，甚至於須要即刻割除一邊腎臟，否則他的生命將會步向死亡，這樣，即使是怎樣的倔強和自信也要屈服下來，於是，他開始經常思考，更恰當的說那應當是一種憂慮，從他本身的病追溯到整個家族，最後只有築起那堅固且可怖的命運的牢籠，然後把自己關進去，在裡面接受一切凌遲。他也開始知道人永遠是處於悲



憫面的，既能快樂也不過是剝那的事，或許人總會欺騙自己，編織一切美好的，引誘着自己往前走，其實那也是一個悲慘的佈局而已。

從他割除了腎臟這件事發生後，他常想起他父親的死，他懷疑這可能是傳統因襲，他父親也是割除了一個腎臟，然後在隔了五個月後死去的，難道這只是一種巧合，怎知這種巧合在這個時候卻變成一道命運軌迹，深深地蘊伏在他心間。

在剛滿四十歲的這個時候，就對生命產生了懷疑，那後果將是悲慘的，往後的日子何其漫長，如果就這樣裁決了自己，先前那段美麗的日子豈不是成了塵埃。他設圖振作，再度把生命的領域擴大，使那幸福能夠持續下去，以一個重要的角色，去創造，去完成，那些所謂人生任務。但他對這個信念似乎也感到渺茫，因他常有一種預感，他彷彿已失去了某些支柱，總是站立不起來，或許是太過認命，任由外在的一切支使。

麗山花園的華麗住宅沐浴在溫郁的晨曦中，他牽着兩個孩子心情悵悵地散着步，他眺望着大山腳迷濛的山影，他覺得只有山才那麼的穩健。他故意搖動着孩子的兩隻小手，他要用種種實在的感覺來襯托本身的實存，以求使自己相信，能承認自己仍然完好。

「爸爸，甚麼時候帶我們去新加坡。」他女兒問着。

「爸爸，你不是說過要買電動賽車場？」他兒子也跟着問。

「等爸爸好好的時候，你們要甚麼都有。」

「爸爸要再過多久才會好好？」他兒子懵懂地問。

「很快的，再過幾天就會好的。」他的視線仍放得很遠，在山尖的迷霧，在天空裡飄動的雲片。

孩子們是天真無知的，對一切虛假的允諾都不會察覺，認為那將會實現。而他的用意却不同，他只想以種種許諾方式來支撐自己的生命，期望能够在軟弱中矗立起來，他要掙脫那可悲的命運，他要重建自己，他不想讓自己去接近死亡，不能在這個時候失去了一切幸福，他不能讓它毀滅。

在這場病以前，他不會苛求過甚麼，他覺得一個人能够達到這種境地已經是够完滿的；



他本身是一個政府高級官員，他妻子是一個擁有C2資格的教師，一個女兒，一個男兒，一間豪華的洋房，一輛哥羅拉汽車，這些已足使人羨慕了。在那些完美歡愉的日子中，他的唇邊經常溢着過剩的幸福，他也因此愛特別強調，要使自己有所感受，在夜深時分去慢慢的嚼和回味，這一切是不容許改變的，怎知差些在利那的劇痛中被摧毀。

在大前年他父親在不得已的情況下，接受了馬大醫生的勸告，割除了一個腎臟。起初他父親是固執的，他父親認為，活了這麼高的年紀，還要動甚麼手術，反正終歸是要死去，又何必多加一次皮肉上的痛苦，何況上了年紀的生命也沒有甚麼再值得珍惜。但在那時他的觀點却又不同，他不贊成他父親那人老必死的固執看法，他認為一個人如果想活下去的話，那麼一個健康的身體是重要的。更使他困擾的是他父親背部那個小創口，終日溢着濃血，需要他母親整天捲着紗布和棉花給他父親洗滌，這樣日子拖久了，誰都會覺得是一層精神上的負擔，所以他認為不管動的手術能不能順利完成，也一定要去嘗試，就這樣他父親被說服了。他父親在手術過後就一直感到氣力不足，呼吸困難，這樣子又足足的拖延了五個月，終於在一個中午就這樣仆倒在餐桌上。一個經過百般搶救回來的生命也宣告結束，當然，這是無可奈何的事。

當他手執着哭喪棒面對着他父親遺容的時候，他想，人生就是這個樣子，曾經遺留過甚麼？曾經創造過甚麼？到這個時刻，一切都定了論。那時他並不想哭，縱使大哭一場也不能彌補甚麼，因為一個生命來了也必然要回去，沒有甚麼可悲哀。

這些零碎的事，他一直沒想過，可是現在想起來，却變得那麼的重要，它竟是跟他的生命連繫在一起的。

他那動過手術的軀體發胖得實在有點離譜，在精神那方面却日漸衰褪，在辦公時間內也一樣的沒精打采，甚至想打瞌睡。平靜了一個時期，那煩複的情緒又開始蠶食着他，沒有一天不在想着他父親的遭遇和自己的遭遇類同的事，他好像一直在強逼自己向命運屈服，除了這樣做他也不知該怎樣了，他常覺得在那冥冥之間有一股恐怖的魔力在牽制着，這是難以逃

避的。胃口開始不好，晚上又患失眠，這情形使他痛苦萬分，許多的醫生所給他的診斷都是一切良好，沒有甚麼病存在。但這些判斷不但不能挽救他的精神崩潰，反而加劇了另一層陰影的滋長，他總覺得自己已逐漸接近死亡邊緣，雖然他沒法子證明，可是他那萎靡的精神狀態使他失去一切信念。

他那萎靡的精神狀況不可能是因憂慮過度而引起的，但醫生們又始終找不出他的病源，這種困擾是多麼的痛苦，因而促成他陷入命運更深的一層，這樣子根本就是在折磨自己，把自己編入死的領域去，可不是嗎？整天沒有一個安甯的時刻，所觸及的問題總是脫離不了命運和死亡，他已經顯得那麼無助地癱瘓了下來。人，就是這麼悲慘地活着，他只能在無邊痛苦的煎熬中期待着命運給予的判決。

他終於就在半昏迷狀態中被送進了醫院。檢驗的結果是在他腦中發現了一個瘤；這一趨，他好像趨入了那道明朗的趨向，他不再掙扎，也不再感到痛苦，只是那麼安詳地躺着，那真的像是在等待着甚麼來臨。

他以前會肯定地哀嘆過。在人生這部戲劇裡頭，他只是以客串身份去演一個永被奚落的悲憫角色，在那出場序排名中，永遠找不到他的名字，就只是那麼一閃，沒有對白的，在一場戲過後就沒有第二場了。

或許是的，他那場戲已告終結。

（一九七五年三月、大山脚）



## 母親

晨光矇矓的時候，周影蓮早已起了。昨天曹家國，她的男朋友掛電話來說，他母親從東城來，順着去延醫；她的風濕病隨着季候風的到來，骨骼愈來愈麻痺了，簡直最近瀕臨癱瘓狀態。家國鑒於大學假期已屆，就一人回東城，把母親接來此地受醫。臨走的一夜，約了影蓮到慣常見的美麗茶座會晤，並且一反往時的嬉笑，在電話中認真的對她說，要守時，有當真的話跟她說。影蓮當時一怔，隨即了悟到是什麼一回事；原來却是他母親眼見家國也廿來歲了，怎麼連一個固定的女朋友都沒有？每次寫回去的家書，草草報過近況之後就收筆了，從來就不提到戀愛艷事。老人家發了急，專誠寫了幾封信來追問，家國都不會回，最後在一封家書的末梢，輕描淡寫的回了一句，請她老人家放心，女朋友的事遲早會碰上的。並且，不知道出於什麼心思，當時竟糊里糊塗按上一句：他覺得男女的事要講緣份的！

「我就不相信什麼緣份！」老人家捺不住，撥長途電話來說：「我當初嫁你爸的時候，總共才見過一面；若講緣份，恐怕你娘現在還嫁不掉吶！」最後悻悻道：「若是不找，娘替你找！」說完，也不理家國的反應，憤憤地把電話掛斷了。家國當時呆了一陣，把思緒集中母親的一番話上；上次他回東城，伴着他母親和幼妹見蘭，一同掃父親的墓。在風高野



潤的丘地上，雲氣壓的很低，遠地的翠林，一瞥的橫在他的視界內，陽光明徹得使人眼花；近處的母親在陽光沐浴裡，照得她又起來的鬢角，一抖抖的閃着銀星。母親真也老了！幼妹見蘭把冥紙燒起，隨風火勢驟猛，一下子盡是一天的灰燼，點點飄飄的散在四野。二兄妹扶着母親下山時，透過一道小橋，橋下小水潺潺，當時他住了腳，很感慨的望着流水，真不知時日悠悠，什麼時候再跟幼妹涉水遊嬉去了；童穉時這裡灌滿了他們的笑聲。可是，此刻瞎了幼妹一眼，她盤在腦勺後膩髻，很清楚告訴他時光不在了。他略一頓挫，把目光注及母親臉上，只覺得她比前癯老了，心下淒愴，眶內溢滿了淚潮，母親只道他是憶念老爹，也不多問他什麼，只瞭望坑塍上那一丘小墳，很寂寞的安置那裡，風來時，灰燼四起，久久未散；見蘭把頭偎在母親的頸項，影在陽光中，二人抽噎的影子倒在流水上，幽悠的把創痛輸往遠方，——這一夜在家裡，家國一直未眠到天亮。

翌日，家國即搭車返南市。車站上擠集着人；有送去迎來的。他伴着母親和幼妹，三人依依惜別。母親靠在站角的麻柱上，用支杖不時指劃自己的腳踝，微弱的說：「別惦記着我這毛病，大熱天時，不會礙事的！」說着，審視着他的臉盤，除了觀骨稍為高聳之外，從眼窩至鼻翼直到顎跟，都相似他年輕時的老爹。只是一件大憾事，當老爹年前嘆氣的時候，家國正趕上年終校考，母親不欲影響他的功課，抵死也不讓誰通知他。當時她的一位遠房親戚就說：「父親都快去世了，總該讓孩子見一次。」但是，她顫抖着身體，把支杖向說話的指了指：「我才不老糊塗，人去了就算了，這是命，我決不害孩子！」當時說閒話的也噤住了，空氣一時冷寞起來，老爹橫在床上，紗帳垂掩住他蒼白的臉，戶外鑽進來的光，柔柔地照見他深陷的眼眶，爍爍的閃着晶光：「老伴亦做的對，不用通知家國，別就誤他讀書……」說完，頭殼向裡一側，就幽靜的辭世了。——登時，不用說，大家都震住了，猛的老母親爆出了一聲哭豪，整個人往老爹身上撲，見蘭一面携扶母親，一邊淚水如泉的湧出，一群站在四周的鄉里也黯然垂目，幾個女的也淚落紛紛。

家國趕回來已是老爹落土之後了。那天，他自己一人往山上走，路上盡是金黃的禾穗，沉甸甸的往下垂，看來已到秋割時候了，好幾處莊稼已架起打穀機，嘎嘎地還聽到機器聲，他家的長工們也趕着清穀倉，準備眼下的秋收了；雖言眼下風光，他也不意瀏覽了，自己立

在火傘般的陽光下，默默的向老爹墳墓鞠躬。當他抬起頭來，往墓碑上的磁像觀瞻時，背後已有幽幽的哭聲，他回頭，原來母親支着杖，靠在見蘭的身傍，早立在他背後了。他一時難抑，俯靠在墓石上，嚶嚶的哭泣起來，好一陣，才覺得淚汁已把衣襟都浸透了，抬頭見母親和幼妹早已立在坡下的小橋上。由高處望下，她倆人全身著黑，黑得透徹的貼在河水上，那水悠慢的向東流，偶然泛起一重刺目的光影，使他眼裡花花的，好像什麼都視而不見。

那次他回南市和今天一樣，母親的風濕病愈加嚴重了，一次較一次她都老了。他拖着見蘭的手，輕柔的說，好好照顧娘，我書唸完就要回來！但是，今天母親的神情很嚴謹。再三的囑咐他說，好好注意你的同學和朋友，遇到合適的，就不要大意，好好侍候人家，討人家的心！說着，把眼光專注在見蘭身上：「你妹妹都有了人了，就等你成了親，好讓他們找日子。」說得見蘭二頰飛紅，嗔說：「娘真是的！」獨個兒扭轉身，車站外爬牆的一排蔓蘿花，紅裡泛白的，襯出她整個臉團，一個勁兒的清麗。家國只舒意的笑，也不特別說什麼，只是抓住母親溫溫的手，勾起溫煦的笑容：「娘多珍重！」那時，掌車的已吹起號笛，車廂微顫動，家國一脚踏上車板，往外伸首向母親示意，他揚動手臂，見到母親和幼妹在亮白的太陽下，也向他頻頻招手：去的遠了，只見遠盡處的車站，一團模糊的影子漸而消淡了。但是母親的面容和她的話語，清晰的盤縈在腦際。以後那些日子，母親寫信來都提及他的婚姻，久之他已習慣了。他的女朋友周影蓮是他同班的學友，一次偶然的野餐會，影蓮被編排做他的舞伴，影蓮跳的土旋舞和民歌，使他着迷了一陣，於是如他說的，他相信緣份，她說她也是的，倆人遂就同行起來。好幾次，影蓮到他寄宿的處所來時，家國就遞過他母親的家書，並且笑着說：「我母親就逼我找女朋友！」並且他把母親及家裡景况告訴她，最末才說：「我母親見着妳，一定喜歡的！」說着，把一手枕在她的肩脊上，眼光放在她的眉眼上：她彎曲的一道眉線，像月兒般的掛在臉央上，鼻子曲線玲瓏的起伏，很有韻緻的配合一雙眼睛，水清的眼瞳使她一望而知是善解人意。可是，她竟擺動腦筋，一雙瑪瑙翠綠的耳墜搖搖蕩蕩：「假若她不喜歡呢？」這一問，使家國若觸雷一般的痲痺。他的臉色因肌肉收縮，而顯得有些歪扭，很快他又歸復平靜。他怎能想象他母親會拒絕一個他傾心愛戀的女性呢？不是她鎮日催着他完婚麼，半晌他才說：「怎麼會呢！」但他抬眼看影蓮之際，她已退出了他的寢室



，門猶門着，只見戶外有群候鳥，吱喳的擠在牆肩上，天空除了涼風，一時間四處寂然。他頹唐的坐在床褥上，一手抓緊母親的書信，昏沉沉的睡到午夜方醒。

母親最後寄來了一位女子的相片。個中人清清秀秀的，企身穿一件連衫裙，腰胸處連環綴結的，裙襬下是一排摺綳；頭際流下一綫髮絲，有一雙透明的眼珠。——信上附說她是城裡唸書的，今在東城的文化機關裡做事。——信到之日，家國着實懊惱了一陣。他不想母親竟決斷的爲向找伴侶，也意識到若不回東城把事情弄個明白，下去真不知他如何對影蓮了。他匆忙給影蓮電話後，自己一人對着空房子，心事如潮。良久，才緩緩推窗，見到戶門外春光無限，遠見城上的屋宇，一紅一黑的起伏不定，一直到渺茫處雲霧下，擡升起一重白氣，像海角蜃樓般，世事一樣的幽幻無常。

好不容易才盼到影蓮來。今天的美麗茶座很是清閒，只有三幾對情侶匿在陰暗角細語。影蓮只是穿着平裝，髮際垂落額簷，眉絲也淡的多，不若往時的濃粧，只是耳墜子尙是一板一眼的顫抖。「找我這麼急，什麼事？」她故意問，做女人不能表現得太聰明的，她何嘗不懂。「就是這個！」他把照片往桌上擱，使力故，震得茶杯內的茶汁都溢了出來。影蓮臉色果然黯淡下去，腦袋垂下，一雙耳墜擺動的厲害。「我明天趕回東城，把我們的事說清楚，我母親會諒解我的！」說得有些激動，兩頰上的肌肉瞞得緊，眉毛攏結一起。倒是影蓮冷靜的多，半晌她才吐詞說：「家國，你可記得你相信緣份的？」他震駭的望着他，嘴唇嚅嚅，猶未答話她就說：「我也相信的。」說完就把頭垂下，兩肩因抽噎而跳動，耳墜子震得幾乎作響。家國難過的說：「我把老人家帶來看妳，她一定喜歡妳的；順道在此醫她老人家的病！」他很有信心的模樣，伸手摸影蓮的手，但覺得她的手掌冷冷的，沁出的汗像冰水一樣。母親來到之日，在旅邸的起坐間，影蓮坐在靠几的一張軟椅上，兀上插着一叢荔枝紅的胡姬，母親靠在高背的絨椅上，後面的墊幕繡上一個暗色的壽字，家國坐在其傍的短椅上，不時把兩手搓在一起，也不知如何打破悶局。

「周小姐是家國的同學？」最終還是母親先說了，她望着影蓮，陪着窗外的光線，見到她穿的一襲紗翼旗袍，魚黃的淨色，只在橫襟處扣上一記水晶玻璃的別針，針端處有一曹字，顯然是家國送予她的。「周小姐今年貴庚？」她連續的問，使影蓮也不禁發窘了，家國在



旁也不懂該如何，只好鎖實眉頭。「我們是同學，我比家國少一歲！」她鎮靜的把話說完，隨之把身姿稍爲換一下，頭腫昂起，正眼的看着老母親。也許女人看女人都有一種異情的感覺，她感到如時光倒退三十年，老母親也該是一個美人兒，她的眉梢間露出她年輕時的嫵媚。——母親也正視着她，見到她眼眶裡藏着一副靈溜的眼珠，睫毛濃濃的貼在上頭，每一眨眼都有迷人的魅力，但——唇肉太薄了，連朱紅的膏色也掩不了她的瘦薄。老母親眼中閃爍着銳光，看着人，使人有灼痛的感覺。影蓮被她一陣逼視，身子不意的向後退，全身起疙瘩，腦袋裡一陣暈涼，耳上的墜子猛的飄動。「母親……」家國正欲說什麼，母親已剪斷他的話，冷冷的說：「家國，我只有你這一個兒子，你就是曹家的寄託，母親是不准你交女朋友，就是嘛……」影蓮如受針刺般的站起來，她全身觸電般的顫抖，眼光愈來愈迷糊，淚水溢上來，看到一切都澎脹不清了，但她耳覺尚好，聽見老母親最後的話：「還是母親替去找的福相，這全託你爹在天之靈……」

母親說着，拖着家國的手，逕往外院走去了。只見她用手杖指着院外的繁花說：「母親都爲你好，像摘花一樣，也要摘朵好的！」家國微低着首，迎着一片花影，只見他臉上紅一陣綠一陣，整個臉退成了死色，母親也不在意，繼續在說她的；室內中，影蓮伏在几桌上，嘴裡直吐白沫，幾瓣胡姬花被震而落。

(七五年三月)

# 簫語

你躺在手術椅上，醫生就在你的身旁；他的右手執着一柄雪白小刀，在燈光下得意閃耀着。當時你不敢睜開眼睛正視它，你知道等會它就會傷害你了。牙醫用消毒藥水在你的牙床患處範圍噴射，然後手術便開始進行了。當牙醫的小刀一刺入時，立時痛得使你的眼淚傾巢而出。當他拔出刀時，雪白小刀亮於你的眼前蕩耀着：

你也會執過類似雪亮的小刀，闊割剛離乳小豬的睪丸。你右手執刀，左手以棉花沾酒精迅速抹抹睪丸處；接踵你以中指插於睪丸處中央食指與拇指聯盟緊緊捉住睪丸。那隻小豬早已意識到牠將遭劫一場斷絕後代的痛楚，因此那張嘴呼天不理喚地不睬悲戚的叫着，又似抱怨着上蒼的不平。你依然面不改容與那兩膝緊緊夾着豬腰的印度小孩談笑其間，而手卻戰戰兢兢的把露出體外的睪丸橫刀一割，硬生生的把它與精液線分開；此時，小豬痛的更號叫不已。從那時起，你已知你不能再吃那行飯，所以幹了不久，你便欣然辭去。那已經是前年的事了。

牙醫以棉布敷於你的傷口，以手用力揉擠出裡面的膿。此刻，就算是兩道符張也難封密你輕輕咬咬的呻吟。



當你以九十度鞠躬還禮門徒，一場決鬥便開始了。你以一種「貓足立」的姿態時徐時緩移步，左右手防密着每一寸的肉體；他亦擺着「十字立」節節向你前進，他的雙手詭譎萬幻瞬是霸王拳霎是鷹爪。天花板垂掛的燈族豪笑歌着：

我的眼簾掛不起絲毫寬帶

要準要快要狠是你最好的真理

擊倒對方並不等於勝利

縱然茅草遭到野火吞噬

一旦春風吹過

春雨潤過

它們又逐漸甦醒過來了

「哎」一聲，你親眼看見那膚色和你相異的同門倒在地上，似蝦米狀的蜷縮雙手癱瘓的抱着心胸，臉色蒼白如失去光芒的銅。口中不時發出「哎喲！哎喲！呻吟之聲。徒然一大群白衫人破荒而出，似無數的幽靈在你的眼瞳迴旋。此時，教練腳忙手亂千呼萬喚拿藥油來，拼命在鼻竅人中處搽。漸漸他清醒過來，在一旁站呆的你，此時，才平定下來，感覺右腳隱隱作痛，當掀開自己的腳，發現腫起一塊淤黑的肉團，似暴怒訕笑的臉孔朝向你。正在此當兒，一種令你聽不大懂且要你必唸的語言傳入你的耳中，你抬頭一盼，有四個膚色黝棕裝服花紫葉黃青髮垂肩的年青人匆促跑進教場。教練即刻趨前向他們解釋並保證傷者不會有危險；同時向二十多個白衫人宣佈練習到此結束。

你背着黑色的旅行袋，步法蹣跚的走出武館，門外一隻隻貪婪的眼光向你打量。你低首沉思：怎麼今夕會發生如此不愉快的事呢？在漫天黑寂的泥道中，彷彿後面遠遠有數匹馬嘶嘶朝你的方向馳來。好容易的才回到家，倒杯濃茶飲下，你才真正感覺原來家是那麼安全且溫暖。

「好了，你在外面等一等，我去取藥給你。」

「你是不是臺大的學生？」

「不是。」你脫口應了一聲。

「連藥及診療費共三百元。」

哇！好貴呵！你差點說了出來

「下個星期五再來。」

你取出剛從同學處借來的四個塊中抽出三張給他，隨後拉開門，仍回頭依依不捨地望一望，看到他看着抽屜的鈔票兩手掌心不斷的相互摩擦。你重重地把門掩上，垂垂欲跌的走下樓。

樓下會下着小雨，風刮的很大，把臺大的牙科醫學士的招牌刮的「嘎，嘎」响。此時仍是冬天，爲什麼不下霏霏的雪花？冰死思念的心房。你兩手畏寒的躲入袋裡，彳亍走在路上。驟然雀斑滿佈的蒼穹響起一種「轟轟」極熟悉，聽在耳裡又如刀割的聲音。仰望之際，只看見它身軀已沒入雲霄向南飛去。那不是來時乘的飛機嗎？它要回去了，它要回去了，你喃喃。

你從窗口望向眺望臺，看見他們不時的揮手，五根手指分開的好疏呵！看見個個左手拭抹着面上急流的淚痕。他們又怎能看見你與雖是朋友親如兄弟的老大和嫂，在小小的玻璃窗把雙眼也快望穿了。老大淒梗的道：「他們看見我們嗎？我們看得他們好清楚呵！」你拼命尋找家人的臉孔，只能覓見詩社每個親切的臉龐。此次北飛，誰復能知歸見期？難道真的不珍惜此瞬息真摯親情的永恆？抑是不忍被塵埃吹進了眼睛？飛機它不耐煩終於要振翼凌空飛起，眺望臺揮動的手逐漸在眼瞳熄滅了。

一輛頭額寫着「零南」的公車停下來，你上了車，找一個座位坐下。窗外依然下着霏霏雨絲。近來你的鼻子很不舒服難於呼吸，鼻涕們爭着要移居。無意間，視線觸到一個年邁個體的老人，不時地看着他的右掌入神，眉頭頻頻緊扣，使他的眉尾更顯得傾斜。莫非是追憶黃河及長城。也許是吧！你自己如此想，總之他的記憶總比你清晰多了，想想也是好的；而你全無，有，只能在地圖上追找。鈴聲把你從冥思極救出來。下了車，小雨仍然下着，北風把道旁的樹也吹憔悴。

「請問張漢國在嗎？」你對着傳播器道。

「你是誰？」



「我是他同學。」

那道鐵門滿意你的回答，才鬆開它的小手，讓你進去，你連跑帶跳的奔上樓，當上到二樓210室的門口，室內傳來一聲聲你聽不懂且不慣的歌曲。歌聲哀怨徐緩抑揚，是一位女唱的，不知哀怨她自身還是悲哀聽的人。使站在門外的你，深感受到這種朋友而羞耻，並且還躬身造訪。內心有一種力量驅使你跑下樓。

屋外的風很急，雨更大，似萬根銀針欲穿透你的心窩。蒼穹何時撒下這黑網，天空無月該有星？何以今夕個個皆矜持起來，還敷上厚厚的粉墨。路旁的街燈林立，當你走過街燈，燈族在後面齊唱着就是強迫你聽也聽不懂的歌。

稿於七五年二月六日聯想的試驗

請閱

蕉風文叢 6  
綦 綦 著

# 綦綦論文集

定價一元正

郵購處：

CHAO FOON MONTHLY,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潘友來

# 客旅

這年冬季，海狄慣常離家的脚步還是深明的刻印在雪地面。寒冷的風雪裡車子也不坐，隻身獨步，提了浪子們慣用的小旅行袋，走的又蹣跚，又沉默，令人感覺到你是去覆行多年前許下的舊盟。背影千萬份情懷顯得他心中惘茫茫。

聽到公雞啼聲醒來，是下午正二點。才動動百葉窗，白光光的太陽光早撞在四壁回擠向他，使得雙眼刺痛地眯上，才留着一小縫睫毛遮着，慢慢適應。「這就是熱帶。」就這樣讓着熱陽光與冷氣機和着房裡。原來觀音廟又在上演酬神戲了，對話中正傳來一句「大人——」。「大人——」他作鞠躬身，學着那語氣作出那神態。跟着又以花臉將軍的姿態肅立，用純正的潮州話振振地喝：「汝是何人？鏘！因何到此？鏘！快得招來——鏘鏘鏘鏘……哈。」一聲洩笑，他鬆了全身走開窗口。才突地大感疑惑：公雞啼聲從那裡來的？——總之是從雞咳嚙發出吧。不管在那個角落的雞寮，這種叫聲最是傳的遠了。這旅店竟然聽到雞啼聲真不可思議。

打開摺半的日報，還狹着一張美麗的信紙，劃着男女相親和滿紙的心房，粉紅色的底只



寫了三個字：我愛你。「露露。」他微笑臉，說了這名字。隨意翻看着可看的新聞，邊自呢喃：「不是露露還有誰？」這女人就浮現腦海了：不知是何種族人？這女人美色絕、熱情够。——就可惜是個神女。「是雜種吧？呵哈——雜種。」和她相好了這幾年，才肯確定又是一個命運線壞的女人。這種事太多，這人令人愛莫能助，這社會令人不能對每一件事都多在乎。翻沒有甚麼新聞有胃口看的，便丟下整疊報紙去浴室洗個澡。浸了下水靜靜躺着，真不想起來。連有心也是無力了。靜靜躺浸着就想到露露；這女人服侍人也够溫柔。

才想她房裡就有一些聲响傳來了，他輕輕笑笑，輕輕搖搖頭。「這女人——」便高聲問：「怎麼知道我醒來了？」果然轉回女人的聲音，多麼陌生的熟悉：

「看到侍者帶吃的進來啦。」

他呵呵笑，讚參嘲說：「精明，精明。」

「露露啊，又是一年了呵。」只聽到他爬出浴床的水聲，便走了出來。女人正彎着身子給他摺好綿被，抬起頭——

「海狄。」

——他先收住了身子，僵住了每一處活動一陣子後叫：「雪……向極？」水漬正一一自他身上流下，積在地板，隱隱閃爍；那是個華族女人，站在他身前一味捉弄着自己十根手指的東方美人阿妳。聽說過她叫「絕美人」，是個紅妓女。「是妳。」他鎮回神，立刻走到衣櫥拿了圍巾圍住下體。突然感覺到在這女人面前失禮。

「沒想到會是妳。」他坐在吃早餐，是午餐了，仍然曲笨的不知說甚麼話好，一連串，不自覺地重複這句。若不坐下來吃點心，怕更不懂要把身子往那裡放？真的，樓下遠遠在上演酬神戲的聲音越响越嘈。向極用綿巾輕輕替他吸乾身上每一小個毛孔裡的水漬，脈脈服侍，款款望他。有看出任何端倪與否海狄不敢問。「一天總會再遇到的。」這句話深念了這麼多年，就是期望如今這一剎！

他硬生生搬出話說：「沒想到妳會落了這一行。」他是虛心的，倒禁不住流露那種虛茫的感慨。

「你早知道的，海狄。」

向極那麼不在乎。那麼不在乎麼？

海狄萬不可再掩飾，萬不能夠。年年重來，還有爲着些甚麼呢？「嗯——我知道。」

我知道。」

「我也早知道你來。幾年來我一直不找我。」她坐下和他對面相望。如果還沒有忘記，如果還相留戀，這是否在追回？此刻是否激動？女人到了這地步還有甚麼呢？他再作不出任何撒謊的辯護。還說只是遊山玩水來的？這不必年年來。這是娼都，有幾吋土地是真正美麗的旅遊勝地，值得人眷戀？來者是爲了甚麼？「只爲了一點，一些歉疚。」然而，他不敢說出口。向極在接下去說：

「露露中毒太深，在醫院。……也幾年了，既然露露要我來，我終於還是來見你了。」

「……我不知你們是怎樣玩……過你一星期的假期的；所以 Phil……海狄，我不慣叫妳 Philip，所以——」

「替我叫侍者把這些拿走吧。」海狄逃去洗手。

「呵——觀音廟又在上演潮洲戲了。」她踱到窗口，尋到那舊古的歌聲，那箏和二胡有多麼醒耳。海狄有如獲釋地慌忙穿好衣服，站在鏡前，多麼貪渴地探望她底身影。

「還喜歡這些老調？」

「很喜歡。」向極回轉身子却驚異地發現海狄着好一身衣服。他不禁發問：「——要出去？」海狄無可奈何地笑笑點頭算是回答。

戲台在演戲，台下就站滿了人。有男女，有老少，完整的一世。然而，中途曾經撒退去了多少來人？

合上台下，誰在戲裡？

「到廟裡燒把香吧。」海狄提議，把那輛向極說坐了千百次和第一次的轎車泊好。千百次是嫖客載她，第一次是海狄租來載她。

神廟裡有人許願，有人答恩。海狄和向極雙雙跪下，都感到這是多麼陌生的行動。許多人望着他們一雙男女學香參拜。會有騷動的人羣裡有小小的聲音說：「還會拜神？」「拜甚



麼呢？」「伊本神女。」瞥見觀音巖，伊底雙眼木直平行；正看外面的人戲，不睬膝下膜拜的男女。

向極也自低聲噓道：「還拜甚麼呢？」但幾時，自己竟會這樣悲哀了？那一張一張兇到熟了的臉廓已久不會令自己感到羞賤了，就是今日——個郎已在問：「還記得那年那些演戲吧？向極。」

她發現人們多麼親切——是親切吧？——她對她盼出笑容招呼。他似怨地說：「怎忘得了？」「怎忘得了的？想以往多清白的身子？」「是你走前的大二那年吧？海狄。」「說真的，我不喜歡演朱麗葉。祝英台就好。」「我們倆人的潮州調最爽了嘿……」

「我的小生……唉。多不堪回首。」海狄才發覺到自己聲音沙啞，低沉。如今好像甚麼都感到吃力、沉重了。走離緊擠的人羣更需要一番努力，況且倆人都感覺到正在神明的近身。

「剛才許些甚麼願？向極。」

她在拉開車門一股坐進去，似欲趕離去。「還有甚麼可許？」她的語氣無奈、虛澀。令人觸起陣陣心酸。「也三十出了，還能許甚麼？」

海狄把卷在掌中的收條往車座一丟，說：「我答謝神恩，捐了三十元。」

「答謝神恩？」她胡亂重複這四字。「……去看看露露吧。」

「露露就是太年青。」

他們買兩包水菓去，這使露露驚喜欲哭的激動了好一大陣。一股哀痛劇烈流在海狄週身；這微薄的禮是能令一種人感激的欲哭，溫暖滾滾啊！

露露掩去那種罕有的激動情緒，嚷道：「你還是來啦，今年準備花幾千？」

海狄拿出一束鈔票塞給她。「要花幾十千。先花在妳身上這些。」

露露那張臉的神情是難辦的。凝視着眼前這男人，她從來沒有的，想縮在他懷裡哭一天一夜。她把錢轉交向雪莉，說：「今晚叫雪莉陪你。」向極把它推開。

海海含笑着說：「妳先把錢收收吧。或者看看那一年能提早不再聽那婆子拉長着妳的名字。」

「靈露啊——露露。」有人就是那麼討厭，一提到就附過身來。她正鬼叫着下去：「喲，雪莉——怎麼一整天不見妳？老客一分一刻在找啊——哎喲哎喲。」

露露見她，早慌忙把那束鈔票藏起。海狄再取出一大疊鈔票，少說也有成千元，遞過去給那鬼叫着的，說道：「我全買她。」那個鬼婆子呀……

海狄不屑地掉開在那鬼婆子難看的身影的眼光，正好把露露伸去正擬重拿出那束鈔票的手打開，邊說：「她根本是衝着我來的。」

向極坐在床頭，正把露出的鈔票塞入枕頭下，心是一下一下凹凸衝刺着。露露苦苦着臉問：「Philip，你真是來嫖妓的？」

「錢收好，我們走了。」海狄牽住向極正浩浩湧流着刺痛的身心離開。這許多年了，就不會記得有過被買時傷悲。她撫按着心，任由海狄拉她。他們沒有回首，沒有回首看到一張淚汪汪的五官的臉形哭着他們的離去。却仍然有人不屑地丟她一眼。

海狄和向極落在路上，路前面是路……

晚風狂起，似見月光流動，又見雲絲飄濺。是圓月的農曆初十五晚。月是湊圓了。又何嘗不是在拆分呢？

海狄拆開紙盒，抖開才買的睡袍遞給她。對她說：「把衣服換了吧，向極，今晚很冷。」

「但是海狄……」只覺得那聲音多麼陌生，多麼難堪。但覺輕鈔披上身，海狄微笑搖搖頭，似在責備她。她舉首望月，月適中圓。低頭處已是一街街，一處處的寂靜。時光依舊像那年的夜晚，緣何過去這般快；相偕才幾許而已呢？

「四處跑了一整天，累嗎？」真的，就像那年攀山回來時的口音阿，故人。她有無限感觸。惟人事歲歲太遷異，即今無言，殊更無奈。她露出淺淺笑容微微搖頭。

「我們該睡了，向極。」他溫柔地哄。

伊正檢起那張美麗的信紙，上面只寫着三個字：我愛你。是露露寫的。是她挾在報紙塞自門底入房的。滿紙的心房跳躍着，却是一陣一下的風吹。放落心兒們，見海狄正在床上燃起一根煙。也許他還有話說，也許其他——她都必須輪在他身旁。她感到一悲，又何等喜歡



風自窗外經過，漏一些入來。月光步步漸漸移。

「海狄，你沒有想過娶我吧？」

「沒有。」他突然想把他緊緊擁在懷中，睡去，死去。他直盯住粉牆，在遠去。「有那是以前。在我知道妳當妓女後我就了解我們再不可能結合了。任何方面都不允許。我更了解妳永遠不會再嫁給我。然而那種愛情至今竟然還在。」他一口氣說。

「也許是妳還沒結婚的緣故。」他頹喪地說。

「我深知仍舊愛你，海狄。但和你結婚確是不會。沒有可能的。」「永遠沒有可能。」她躺在仰胸前，會否企圖把全顆真心傳遞過去？她聽到他的心跳，聽到他的血流。

「我也不會求妳嫁我。」海狄說的直截。兩張說的絕的口，兩顆心靈會否對照？煙霧散漫在他們的視覺，烟濛濛裡一直有着人們喜愛的事物呵，無從料預的事物，人生更如是一場大霧夢。

一切欲挽念已無從。海狄在追訴：「我永遠沒想到妳會這樣，向極。但是知道妳已是落到這樣時，我已經沒有能力帶妳離開，我知道。」

「事情太無法料想，海狄。我也沒想到會落得這樣的日子。然而到底我已經是這樣賤了。」她應該一件一件地說：說海狄回去奔父喪沒復返後她怎樣了？她的痛苦，她的悲恨，說收到信知道他母親把他錢源也斷絕後的低頭認命。說她已麻木。說社會真正不能允許一個孤零零的人類同活下去。說——說了又怎樣？如今已是好幾年好幾年以後了。」——海狄，那桌上二萬和一萬的支票做甚麼的？」

他不敢試試望她。幾年來這點勇氣始終無法培養起。他很快地帶過：「妳明白我的意思，向極。二萬給妳和露露一萬。」

「離開這裡？」她很淡地問。

「嗯。或者是給我完成那年沒完成幫妳的罪過。」

她翻直起身。她已是很老的女人了，她感覺到。「不必每一個過錯都沒法彌補，海狄，」自小便如隱如現地看到自己一生一世的命，任何美好都不敢盤信擁有它，還會怎樣激動那

一場場狂暴的摧殘呢？禍如斯，福亦如斯，沒有抱怨。「何況，海狄——這到底是彌補或是請贖？求贖？我沒有怨你。」

「妳……」

「海狄，你是否一直在等機會這樣做？」

他呼出一團團使四周烟濛的濃煙，不能掩飾地說明：「也許就是，好幾年了——……」這城的夜半不時有一陣一陣車經過的車聲，有一下一下無魂的笑浪，四處飄流，有夜歸人在街上一句斷、斷一句淒涼的歌聲……也有一下一陣，長長短短，高高低低不知那裡來，也不知怎樣弄出的甚麼夜聲音，迂迴夜空……

翌晨。

海狄翻身摸沒有向極，他立刻驚醒。整夜患得患失的擔憂使他沒酣眠。一陣震驚，却看到向極正亮着桌上的檯燈伏着身子匆匆忙忙劃動着手中的筆，填成一幅隱隱哀愁的畫章。他使力閣上雙眼，小小留張開眼縫窺着，心中緊湊着在呼喚：「向極。」「向極。」他必須忍住，一切該就這樣了絕了，向極的動向反何嘗不是如此？然而他禁不住顫抖。向極機警地迅速抬頭望來，他吃驚地閉緊雙眼，立刻泌出了兩粒晶瑩，閃了一下。向極見他沒有醒來，又按下心寫。他一動，她又抬頭望他。海狄一個翻身過去，向極一雙淚眼懼懼地又望住他，淚欲流，聲欲破。海狄縮住不讓心跳，他縮住不讓淚流。悲喚在心露切切：「讓她寫完吧，讓她寫完。讓她離去。」而那偷偷蓋在臉上的雙掌是淚濕一片。

又有一粒晶瑩的珠圓落在跑出桌面的紙上，弄出清脆的一聲，那是向極的淚珠阿跌落。海狄難忍又一翻回身，偷，偷偷窺她。他雙手辛苦的鬆放在身側，似是被被褥擦散佈在臉四處的淚漬又有才跌出來的珠淚滾過，一痕痕，一閃閃。向極正站起來，一臉的淚晶閃爍，是多年集釀的阿？她躡足走到床前，輕微、有力地叫聲：「海狄——」聲已哽。低頭吻吻情人，怎的不驚惜那一片淚光光？海狄雙手難按要動，他要緊緊抱住她，他，兩人的淚水相沾，相滲，化在一起，（化在一起的祇有這些嗎？）融在海狄臉上，融在向極臉上。（讓它們乾在那上面吧，把此情相托……）那情人悲哀地出聲：「你夢中也哭了阿？海狄。海狄，海狄，海狄，海狄……」她回身別離，聲音聲小去，身影漸漸濛，出去，出去了。



「妳終於走了阿。向極。」海狄翻跳起身，衝到門前，撲在門面，只這麼一扇門而已，情人還會在外面。然而他不敢拉開，是否外面向極也正撲倒門面哭泣阿？中年人他淚臉濕濕，重重，他是怎樣抑制得住的？他搶到那信箋，那張他陪着她一起淚落寫完的信：

海狄：

給雞啼聲驚醒令我疑惑，但那不是大事。難道是那年的雞啼聲？這抑或是一種催我離去的聲响？海狄，當年你一去沒重回校門，我被截在命運手上，沒法怨說了。那年最後一封記得說過：「一天總會再遇到的。」昨天遇到了，多麼苦。今天是我走，我也不希望再回頭。我已想回太多了。如果我還留戀這些，我的精神將更痛苦。希望你離開，我離開你後我又是麻木的。不能再寫了，海狄。

向極

沒有任何一句深重的相托，淺淺白白。一切愛恨真就這樣輕易了了？海狄把它翻過來，依舊是那對相親的男女，那三個字我愛你和滿紙跳動的心房。他的手指抖得很厲害。

一切够了；向極該走的，海狄該走的。「去的狠吧，向極，我才走得走。」其實，她會否遲疑過一下呢？他死命捉着頭髮，髮絲幾千根，根根皆悲痛楚楚，插入他的頭，插在每一線神經。

三萬元的支票依然壓在煙盆下。沒有求贖的機會。她說的對：「這到底是彌補或是求贖呢？求贖求贖向極——請贖！」他是男人，他激動起來全身劇烈地抖，有力，粗。突地搶起那兩張支票發瘋地撕一遍再撕一遍再撕一遍，一遍遍撕得它粉碎向上拋，四處拋，竟然用盡了一身力氣而倒下，粗野的大口大口喘着氣。碎硝片片都落下，片片都落在他自己身上：「錢！你萬能！」遂蓋在那堆碎支票下死過去。

海狄清醒時，重寫了二張二萬元的支票。再沒有年青那種徧激。「若不是萬能，豈會有這許許多多罪惡？」

交給了露露，也不願想那些錢會怎樣被接受或處理。提了那個浪子們慣用的小旅行袋，身心却盛滿露露一聲一聲底呼喚，便離去；轉身的有勁，去的絕。留下一句話給露露：「以後不再來了。」因為伊人已聚；因為怨情已了；為何身影去的黯然、落拓；為何脚步却重重

難跨？

飛機航線不見路。然而，那要緊嗎？世事莫測雖然令人不敢斷然地說永不再回去了，但多是不再回去了。但也許會，知道她逝世時，或者自己逝世了，海不能過也過，這都會遠吧……如今坐在機艙裡，過眼雲霧是何其漫漫。多少日子，多深款的期盼如今却真正做了些甚麼呢？人生事遷異何從料？何從件件解釋？多麼狠就狠，多疾變……還痛恨當年親母的無情、狠、絕又何補？一情誤，還要誤一情嗎？青樓已深深，深深青樓夢……向北的去勢漸寒漸冷，又回到風雪的冬季阿——

九月十日

## 蕉風編輯部啓事

- 一、本刊的「書評」專欄，評介近年出版的中文文藝新書，包括創作和論述。
- 二、星馬港台及其他地區作家或出版社，若有此類新書，歡迎逕寄一本至本刊編輯部。本刊將約請專人負責評介。書評作者的意見不代表本刊編者的意見。
- 三、本刊每月將把寄來的書籍，列一清單，註明書作者，出版社，出版地點、年代及售價，附於欄末。



# 書評

文學的前途，夏志清作，台北，純文學出版社，一九七四，

二加二四四頁，新台幣四十元。

在美國，文學批評成爲所謂的「學術工業」(academic industry)以後，稍有名氣的批評家，特別是研究某一作家某一時代的，幾乎都變爲學院派，都是「鑽牛角尖」的。這當然是專業化時代無可避免的現象。難得在美國教中國文學的夏志清先生，除了做他的學院功課，用英文寫了厚厚兩本專書「中國古典小說」和「近代中國小說史」外，也用中文出版過兩本「非學院派」的，「入世」的論文集「愛情、社會、小說」和「文學的前途」，雖然這兩本書內所收的文章，有些本來是英文而由別人翻爲中文。這種作風，似乎祇有在夏先生這種五四傳統的學人當中才能找到。他們研究文學並不純粹是因爲某種「研究制度」的存在，也關心文學與文化的延續，文學與社會等人之問題。

本書中最能表現這種關懷的一篇文章，當推題目和書名相同的「文學的前途」。夏先生一開始就說，「我對文學的前途，不抱太大的樂觀」，因爲他對廿年來最時髦的音樂、文學

、繪畫和電影，也和其他「權威」一樣「搖頭」。他認為這些現代玩意，在大眾傳播媒介下大行其道，磨鈍了現代知識份子的感性，變為被動的接受，而無法主動地去欣賞文學。結果學校成為文學的「最後一個堡壘」。夏先生結論說，「作家應該想到文章是『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抱這種精神去創作，可能比較有意思，不管世界潮流如何，我國文學的前途也比較更可樂觀。」這是典型的人文學者的呼吁和期望。難怪夏志清在書中對英國的李維斯（F.R. Leavis），流露毫不掩飾的欣賞。此人是英美批評家當中，對「大眾文學（popular literature）最看不順眼的。

這種對文學前途的關懷，也可在「一九五八年來中國大陸的文學」文中看出。共產制度對人類最基本的一種自由——創作想像——的控制，當然是所有關心文化命脈的人無法忍受的，夏志清也不例外。但他對某些在官方文藝政策下力求真的左派作家，亦表示同情和惋惜，並儘力發掘他們作品中比較「真實」，比較「反叛」的一面。但對於大陸將來的文化命脈，夏先生顯然是悲觀的。他說這「大概只有依賴人類精神的伸縮性來維持了」。

這篇論左派文學的文章，和「文學革命」及「沈從文的短篇小說」，原為夏先生的「近代中國小說史」裏的三章，由劉紹銘譯為中文。夏先生當初心目中的對象，當然是英文讀者。「文學革命」裏涉及史實的部份，以及「沈從文的短篇小說」裏引用的大量情節，就中文讀者而言，免不了失去「新鮮感」。不過，夏先生對胡適倡導下的文學革命的前因後果，作了相當完整的整理，對我們不無用處。

夏志清論沈從文和其他中國小說家（劉鶯、姜貴、於梨華和白先勇）時，都把他們的生平、時代與作品打成一片，夾議夾述，是比較傳統的批評法。他是個接近 David Daiches 和 Edmund Wilson 的批評家，比較關心小說的社會意義，注意情節分析，比較喜歡 generalize（「姜貴是晚清民國小說傳統的發揚光大者」；「老殘遊記是『中國的第一本政治小說』」，頁二八及七〇）而對小說作為一種純粹的文字藝術，興趣不大。當夏先生提到小說的文字、意象和結構問題，他往往把它們分開來討論，所作的大抵都是 passing remarks，未能像 Mark Schorer 在他那篇有名的論文中，單從「兒子與情人」的結構上指出勞倫斯這本小說向以不完整，向以失敗。



本論文集第四輯「英美作家、批評家」裏的三篇文章，泛淡了A·赫胥黎，費哲傑羅的「大亨小傳」和英美幾位批評大師。夏先生主要是表達他個人和這些作家的關係，並順便把他們的生平和作品介紹中文讀者，沒有什麼批評創見，和論中國小說的文章相比，大為遜色。夏先生本來是學英國文學的，後來改行治中國文學，下筆不免喜歡拿中國小說家和西方小說家相比。但當他說，（例如），於梨華的中篇「也是秋天」，「這種故事寫得好，可能和福克納名著『The Sound and the Fury』一樣偉大」（頁一五七）或者，「蕭蕭的身世，使我們想到福克納小說『八月的光』裏的莉娜、格洛芙來」（頁一一二），我們便不免要問這種比較有什麼用處？由於夏先生志不在作比較文學，這些評語都顯得太過表面，把問題簡化。

■ 郭 書 遠

# 風訊

□宋子衡很久沒有作品發表了，這次寄來了「客串」一文，紮實而有無限的人世蒼涼感。他來信說：「我固執於人的真實情況，我不能欺騙自己，也不能欺騙別人，我總覺得人應該在最悲慘的遭遇中拾取那僅存的一點——實存。」

□固執於人的真實情況，就是作家的誠懇，只用「寫實」這個名詞，並不能完全代表這種情況，最重要的還是作家基於人世間的悲情而生的感受，也就是宋子衡說的，在最悲慘的遭遇中拾取那僅存的一點，宋子衡用「實存」來代表這一點。「實存」這個字眼，尚不能最完整而恰當表明這個使人能在悲憫與卑微的境況中支持下去的高貴意義，這點，也許只有作者本身才能夠說明了。

□人與命運，或人與天道之間的矛盾和鬥爭，是古往今來的永恆題材，寫之不盡，有人從大處着眼，有人從小處下筆，而表現則一，作者們如多往這方面思索，而不為文壇上的門戶之見所限，相信會有更多的表現。

□謝清以相當怪異的題材寫一件心相的實況，這種情況，也許在每一個人的心相中發生過。「那裡去找個真的人來談談呵！」這也許是現代人常發生的問題了。

□鄭百年博士的學與思專欄刊出後，以相當「浪漫主義」的筆調寫華人的文化精神，對引導青年讀者的興趣來說，有相當良好的反應。

□藜藜已將他的古典文學論文結集，交本刊出版，定名「藜藜論文集」，列為蕉風文叢6，每本定價一元，歡迎郵購，辦法與文叢其他書籍同。

□本刊三月號以前的稿費皆已發出，二六三期的子影，二六五期的依遠和夢零，皆無地址，無法寄出，另有一些在外國的作者，限於滙兌問題，而數目不多，皆無法滙交，請補本國收款人姓名及地址，以便寄出。



## 蕉風月刊訂閱辦法

- 蕉風長期訂閱價格為半年六期二元八角，全年十二期五元五角，包括郵費在內。（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外的訂閱者郵費另計。）
- 訂閱者請將訂費掛號，或者換成郵票，連同下列表格寄交：

蕉風月刊訂閱部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  
風  
訂  
閱  
單

姓名（中英文）	
地址（英文）	
訂 閱 期 數	期 起 至 期 止
訂 費	\$
註 備	

# 蕉風文叢

## ● 尼金斯基日記

這是一本天才的書，是一位蘇聯藝術家對人類說的話，充滿了人道主義的精神和愛心，是一位藝術工作者的誠摯與純真的內心剖白。陳瑞獻和郝小菲合譯。（定價一元）

## ● 歹羊的「點·線隨筆」

這是歹羊的第一本結集，是一個有斷誓的決心，有苦行者的堅忍的從藝者，治藝數十年的深邃心得與經驗，你還可以看出歹羊通過人像線描的獨特創造。（定價一元六角）

## ● 完顏藉的「填鴨」

這是完顏藉的第一本結集，是有見識有胆識有料的星馬現代文學的開拓者的心血結晶，你將讀到完顏藉精彩的文藝理論、書評、影評、散文、小說及隨筆。（定價一元四角）

## ● 黃潤岳的「閒思錄」

這是一本生活和思想的書，是一位嚴肅的教育工作者展露他心靈世界的散文集，以醇厚的筆觸寫人生，有開明的見解，有堅實的思想，有不群的理論。（已售完）

## ● 拉笛夫的「湄公河」(Sungai Mekong)

這是馬來現代文壇的新聲音拉笛夫的第一本特集，是拉笛夫在畫室中購想已久的一部著作，除了他的音色美妙的原作，你還可以品賞牧羚奴和梅淑貞的譯筆。（定價一元）

## ● 綦綦的「綦綦論文集」

這是一本探討中國古典文學的論文集，較偏重在詩、詞、曲方面的研究。（定價一元）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LIBRARY

KDN 8577

BULANAN CHAO FOON

蕉風月刊

CHAO FOON MONTHLY

266 期 ● 一九七五年四月號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Aj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al: 89876

\$0.50 senaskah 定價五角